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學年度第一學期

家長日手冊

【國中部】

從永平出發,向世界找答案

# 目錄

|                                     |    |
|-------------------------------------|----|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家長日活動流程 ..... | 1  |
| 親師合作創造雙贏 沈美華校長 .....                | 2  |
| 家長會長的話.....                         | 3  |
| 本學期重要行事曆.....                       | 4  |
| <b>教務處</b>                          |    |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 6  |
| 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 8  |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國中部學生成績評量規定.....          | 10 |
| 國中部成績單各領域內容及成績計算方式說明.....           | 11 |
|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 12 |
| 國中畢業生升學管道圖.....                     | 13 |
| 永平高中 114 學年度各入學管道暨招生名額一覽表.....      | 15 |
| <b>學務處</b>                          |    |
| 113 學年度學務處重點工作 .....                | 17 |
| 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 20 |
|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 25 |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生活常規具體作法.....             | 30 |
| <b>輔導處</b>                          |    |
| 生涯夢想領航員.....                        | 35 |
| 邁入 AI 時代的家庭教養.....                  | 36 |
| 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家長日宣導-青少年篇.....            | 46 |
| <b>圖書館</b>                          |    |
| 永平高中線上圖書館.....                      | 53 |
| 超讚的 K 書中心.....                      | 54 |
| 113 年數位學習家長宣導簡報 .....               | 55 |
| 113 年數位學習家長宣導圖卡 .....               | 71 |
| <b>好文分享</b>                         |    |
| 談青春期孩子的人際挫折與家長的因應之道.....            | 73 |
| 老是說不動青少年？用互動式訪談讓孩子「說服自己」.....       | 74 |
| 從覺察他人回歸瞭解自我，你我都要社會情緒學習.....         | 76 |
| 說教，點到為止就好.....                      | 78 |
| <b>總務處</b>                          |    |
| 全校辦公室分機.....                        | 81 |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家長日活動流程

| 時間                  | 活動項目                   | 地點                     | 活動內容  |
|---------------------|------------------------|------------------------|---|
| 08:30<br>-<br>09:00 | 家長校務座談會/<br>七年級新生家長座談會 | 圖書館五樓                  | 113 學年度校務重點說明、<br>雙向溝通  |
| 09:00<br>-<br>10:00 | 親職講座~<br>國中生涯講座        | 圖書館四樓                  | 您不可不知的適性輔導-談高中多元<br>入學方案<br>【建議國九家長參加】  |
|                     | 親職講座~<br>高中生涯講座        | 圖書館五樓                  | 114 年大學多元入學管道說明<br>【建議高三家長參加】   |
| 09:00<br>-<br>12:00 | 班級親師座談                 | 七、八年級<br>高一、高二<br>各班教室 | 導師、任課教師與家長進行座談<br>1. 家長於各班教室簽名<br>2. 永平高中教育發展基金會運作情<br>形說明<br>3. 推選班級家長代表，每班推選兩<br>名<br>4. 各班完成班親會，並記錄家長寶<br>貴意見! |
| 10:00<br>-<br>12:00 | 班級親師座談                 | 九年級、高三<br>各班教室         |   |



## 親師合作創造雙贏

沈美華校長

我們常對學生說，「世上有兩種人不會忌妒你的成就，一是父母、二是老師」，因為我們都希望孩子成功幸福，然而真正會帶給學生一生幸福及持久成功的關鍵，在於好的品格。無論在家庭教育或是學校教育，其目標都在幫助孩子成為更善良更好的人，在這個根基上，家長與老師的對話就會聚焦，找到方法，成為夥伴，也祝福孩子。

永平高中的願景及學生圖像，期待培養學生品格力、閱讀力、創造力、鑑賞力及表達力五大關鍵能力，成為具備競合力的世界公民。無論在課程及學校活動，都聚焦在以品格為根基的學校願景及學生圖像上。新的學年度，我們將聚焦在「品格」、「自主學習」、「多元探索」及「AI」四大主軸，透過課程及活動，舉凡校定必選修、自主領導立課程、國際交流、社團活動、各類營隊、青年論壇及志工服務，培養孩子未來的競爭力，接軌社會的趨勢，成為終身學習者。期待家長可以多與孩子聊天對話，除了成績話題，更需了解孩子的興趣夢想，透過討論，鼓勵孩子多參加校內外各類活動，培養孩子真正帶得走的能力。

學校積極為孩子創造優質的學習環境，每一年爭取各類補助超過千萬，改善軟硬體設備，及發展多元豐富課程，來建構孩子的能力。同時學校也榮獲許多的榮耀，如升學成績亮眼、榮獲教育部友善校園卓越學校及生命教育特色學校、新北市品格教育特色學校、家庭教育檢核績優學校及師學生各類比賽優異成績……，來自各方面的肯定都在學校網頁上呈現，這是學校信守對家長承諾的具體表現，需要家長信任及肯定的鼓勵，因此歡迎家長對於學校的建議，透過校內的機制溝通及對話，使學校更好，創造雙贏。

最後，再一次邀請家長與我們一起幫助孩子培養好的品格、對的價值觀，也培養高效能人士的七個習慣，幫助孩子創造成功，「從永平出發，向世界找答案」。



## 家長會長的話

各位家長您好：

在此新學期開始之際，我謹代表家長會，向各位家長致以最誠摯的問候與感謝！過去一年中，永平高中在各個領域都展現了卓越的成績，這不僅是學校全體師生共同努力的結果，也離不開各位家長的支持與信賴。

首先，我們很榮幸地與大家分享，永平高中在辦學經營方面獲得肯定。永平榮獲了教育部「生命教育特色學校」與「友善校園卓越學校」、新北市「品德教育特色學校」的榮耀，也與沛德國際教育機構合作在校園內推動七個習慣領導力課程；不僅在升學榜單創下亮眼的佳績，在各項多元表現競賽也成績斐然。同學們的優異表現，學校教育品質的卓越，皆是全體親師生共同在這校園努力經營的甜美果實。

此外，在國際教育領域，學校也持續拓展耕耘，3月與德國簽訂了姊妹校。預計10月與日本簽訂姊妹校。這些國際合作得來不易，不僅為學生提供了更多的交流機會，也有助於培養他們的全球競合力；在科技教育方面，永平爭取到教育部「5GVR 新科技示範學校」榮譽，我們的孩子將能夠在最新的科技環境中學習，為未來的挑戰做好準備。

家長會團隊一直以來都秉持著溫暖有愛的精神，積極支持學校的各項活動。在關鍵時刻為師生加油打氣，身體力行與孩子一起以實際關懷行動實踐助人精神。每年12月與孩子一起參加「感恩月齊飢活動」，4月更首次舉辦「高三捐血成年禮」，7月前往馬來西亞老婦院、殘障院進行國際志工服務，與姊妹校循人中學家長會為當地奉獻愛心，這些活動都充滿感動。

在此，我誠摯地邀請各位家長積極參與家長會的活動。我們相信，家長與學校的緊密合作，將能夠更好地支持孩子的成長與發展。讓我們共同努力，為孩子們創造一個更美好的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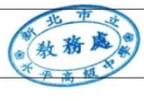
感謝各位家長的支持，祝大家新學期愉快！

家長會會長李金和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曆

| 週次  | 日期    |    |       |     |    |             | 重要行事  | 作業抽查及其他重要活動  |
|-----|-------|----|-------|-----|----|-------------|---|--|
|     | 日     |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  |
| 一   | 25    | 26 | 27    | 28  | 29 | 30<br>8月30日 | ◎暑假結束(29)<br>◎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註冊日(30)<br>◎《英聽 1》報名調查(30-2)   | ◎高一、二法律大會(30)第 7 節<br>◎高一愛滋入班宣導(30)  |
| 二   | 9月1日  | 2  | 3     | 4   | 5  | 6           | ◎第二外語開始上課(2) ◎國九第一次模擬考(3-4)<br>◎高三第一次學測模擬考(4-5)<br>◎高一全國小論文寫作說明會(6)<br>◎113-1 高二自主學習計畫繳交(校網)(6)<br>◎《英聽 1》報名(6-13)  | ◎高三證件照(3) ◎國九證件照(5)<br>◎八九年級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填寫(6)第 4 節<br>◎國七、八法律大會(6)10:10-10:30 ◎國中部幹部訓練(6)10:35-11:00<br>◎國九技藝班開課(6) ◎高中幹部訓練(6)15:05-16:05<br>◎國七愛滋入班(6)第 4 節                 |
| 三   | 8     | 9  | 10    | 11  | 12 | 13          | ◎高三課輔開始(9)<br>◎家長日(14)  | ◎高中部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收件截止(10)<br>◎國中部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收件截止(11)<br>◎白玉美展第一檔(16-10/3) ◎K 中開始(9)<br>◎防災預演(10)早自習 ◎高中社團(13) ◎國中社團(13)  |
| 四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國七、國八、國九、高一、高二課輔開始(16)<br>◎中秋節放假 1 日(17) ◎註冊費繳費截止(17)<br>◎《英聽 1》報名資料確認(16-20)<br>◎國八女生 HPV 疫苗(19)  | ◎國中暑假優良作業抽查(18) ◎921 防災演習(20)9:21<br>◎高二福音團(18-19)<br>◎高一資訊安全講座(20) ◎國中社團(20)  |
| 五   | 22    | 23 | 24    | 25  | 26 | 27          | ◎國八、國九補考(27)第 3-4 節   | ◎教師節活動周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校內入選作品收件(24)<br>◎高二福音團(25-26) ◎K 中申請截止(27)<br>◎國七資訊安全講座(27)   |
| 六   | 29    | 30 | 10月1日 | 2   | 3  | 4           | ◎全國讀書心得校內初選截止(30)<br>◎第一次班代大會(3)  | ◎國中社團(4) ◎高中社團(4)  |
| 七   | 6     | 7  | 8     | 9   | 10 | 11          | ◎國慶日放假 1 日(10)  | ◎全國讀書心得比賽截止(中午 12 點前)(10)<br>◎非凡美術展場-女性平權-金百利特展(11-25)<br>◎全國小論文截止(中午 12 點前)(15)   |
| 八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國中部、高中部第一次定期評量(15-16)<br>◎《英聽 1》應考資訊與試場查詢、公布(15)<br>◎《英聽 1》測驗(19)  | ◎國七、國八英文科作業抽查(14) ◎國七性教育講座(16)第 5 節<br>◎國八網路安全講座(16)第 6 節 ◎國七生涯講座(18)第 3-4 節   |
| 九   | 20    | 21 | 22    | 23  | 24 | 25          | ◎國、高中新生健檢尿液檢測(22)   | ◎日本教育旅行(23-27)<br>◎高二游泳比賽(25)第 6-7 節 ◎國中社團(25)<br>◎國中親善大使初選(25)第 3 節 ◎高中親善大使初選(25)第 5 節  |
| 十   | 27    | 28 | 29    | 30  | 31 | 11月1日       | ◎高三第二次學測模擬考(29-30)<br>◎《學測》、《術科》報名(29-12)<br>◎《英聽 1》成績寄發、查詢(31)<br>◎全校教職員工生流感疫苗施打(28)   | ◎八九年級抽離式特色高職參訪(31)<br>◎高一拔河比賽(1)6-7 節 ◎國中社團(1)<br>◎高二性平教育講座(1)第 6 節 ◎高二健促講座(1)第 7 節  |
| 十一  | 3     | 4  | 5     | 6   | 7  | 8           | ◎國八隔宿露營(4-5)◎國八用好用讀提升寫作力(8)<br>◎美術班術科模擬考(4-8)◎《英聽 2》報名(6-12)  | ◎國七、國八數學科作業抽查(6)◎八九年級抽離式特色高職參訪(7)<br>◎高二、高三大學學群線上說明會(8)第 6 節<br>◎國七拔河比賽(8)3-4 節 ◎高一拔河比賽決賽(第 6 節)   |
| 十二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英聽 2》資料確認(13-15)<br>◎《學測》、《術科》報名資料確認(13-19)   | ◎白玉美展第二檔(11-29)◎國七拔河決賽(12)早自習<br>◎國中社團(15) ◎高中社團(15)   |
| 十三  | 17    | 18 | 19    | 20  | 21 | 22          | ◎外語月報名截止(18)<br>◎外語月-國八、國九英文拼字比賽(22)第 3 節<br>◎高一新生健檢(19) ◎國七新生健檢(20)  |  |
| 十四  | 24    | 25 | 26    | 27  | 28 | 29          | ◎國中部、高中部第二次定期評量(28-29)  | ◎國七家庭教育講座(29)第 6 節<br>◎國七、國八生命感恩月宣導(29)第 5 節   |
| 十五  | 12月1日 | 2  | 3     | 4   | 5  | 6           | ◎美術班師生美展參展作品初選收件(3)3-4 節<br>◎外語月-國中英語文漫畫暨作文比賽(6)第 3-4 節<br>◎國九畢業旅行(4-6)<br>◎外語月-高一英文作文比賽(6)第 6-7 節  | ◎國中學習扶助成長測驗週(2-6)<br>◎日本國際交流(初芝梅本高到訪)(3)<br>◎國七、國八自然科作業抽查(4)◎高三包粽活動(6)第 7 節<br>◎國中社團(6)◎高中社團(6)◎高一、高二生命感恩月宣導(6)第 5 節   |
| 十六  | 8     | 9  | 10    | 11  | 12 | 13          | ◎外語月-高中部英文演說比賽(9)第 5-6 節<br>◎《英聽 2》應考資訊與試場查詢、公布(10)<br>◎外語月-國七英文朗讀發表會(13)第 3-4 節<br>◎《英聽 2》測驗(14) ◎第二次班代大會(12)<br>◎外語月-高二英文單字比賽(13)第 5 節<br>◎全校教職員工生新冠疫苗施打(9) | ◎美術班師生美展參展作品收件(10)第 3-4 節<br>◎日本國際交流(熊本東棧高到訪)(12)<br>◎高三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13)第 6-7 節<br>◎國八籃球預賽(9-12) ◎國八籃球決賽(13)<br>◎高一、高二週記抽查 ◎國中親善大使決選(13)<br>◎高中親善大使決選(13)                   |
| 十七  | 15    | 16 | 17    | 18  | 19 | 20          | ◎高三第三次學測模擬考(16-17)<br>◎國九第二次模擬考(19-20)<br>◎高三課輔結束(20)   | ◎國中學習扶助成長測驗週(16-20) ◎師生美展開幕茶會(18)<br>◎美術班師生美展布展(17) ◎韓國國際交流(華明高中到訪)(17-20)<br>◎美術班師生美展(18-29) ◎高中優良作業抽查(18)<br>◎國七、國八社會科作業抽查(18) ◎國九大隊接力(20)3-4 節<br>◎國中社團(20) ◎高中社團(20) |
| 十八  | 22    | 23 | 24    | 25  | 26 | 27          | ◎外語月-國中英語演說比賽(23)第 5-6 節<br>◎全校課輔結束(27)◎《術科》寄發准考證(23)<br>◎《英聽 2》成績公布、寄發(26)<br>◎高三第三次定期評量(26-27)暫定  | ◎閱讀存摺抽查(23) ◎高三社團(27)<br>◎國九臺北試第一次志願模擬選填(23-27)暫定<br>◎高一、高二生命教育講座(27)6-7 節<br>◎國七、國八國文科作業抽查(25)  |
| 十九  | 29    | 30 | 31    | 1元日 | 2  | 3           | ◎113-1 高一自主學習計畫繳交(校網)(30)<br>◎元旦放假 1 日(1)   | ◎美術班師生美展卸展(31)<br>◎感恩月-感飢 12 飢餓勇士體驗營(31)   |
| 二十  | 5     | 6  | 7     | 8   | 9  | 10          | ◎《學測》應考資訊與試場查詢、公布(6)<br>◎《術科》試場公布(6)  |  |
| 二十一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國中部、高一、高二第三次定期評量(15-16)<br>◎114 學科能力測驗(18-20)<br>◎全校線上上課、高三下午看考場(17)   | ◎國九技藝班課程結束(線上形式)(17)   |
| 二十二 | 19    | 20 | 21    | 22  | 23 | 24          | ◎線上休業式(20)  | ◎寒假開始(21)  |



# 教務處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考試規則

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5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準時入場，不可提早繳卷，遲到入場者不可要求延長其考試時間。
- 二、文具自備，不得在場內向他人借用。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三、不得攜帶有圖像、文字的墊板入試場。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並由監試人員先行放置講台上。
- 四、答案卡必須使用 2 B 黑色軟心鉛筆作答，未依規定劃記致使無法正確判讀，後果自行負責。非選擇題一律使用黑色墨水筆作答，未依規定作答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五、各項考試請同學將考試須用文具置於桌上，其餘書籍、簿本放置於書包內，書包置於教室前後，桌子倒轉，使抽屜口面向講台。未依規定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
- 六、非考試必須之物品：
  - (一)可能影響考試公平之書本、物品或紙張等，不得隨身攜帶或放置於桌面、椅子。未依規定者扣該科成績 20 分，如有明確使用之情形，視為妨礙考試公平，該科成績不予計分。
  - (二)具有傳輸、通訊、記憶、拍攝、錄影或計算功能之物品：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類、耳機類）、計算機、電子辭典、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等）、呼叫器、收音機等，不得隨身攜帶或放置於桌面、抽屜、椅子。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並依監試人員指示關機放置講台，考試結束後自行取回。考試時手機或其他電子設備若發出聲響，不論其置放位置，扣該科成績 20 分。考試時使用手機或上述資訊設備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七、嚴禁交談，左顧右盼，違者扣該科成績 5 分。經制止不聽或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作弊事實明確者，該科不予計分，並簽請校規處置。
- 八、答案卷上應書寫姓名、班級及座號，若未寫明上述資料而致無法辨識該答案卷所屬者，該科不予計分；於該次成績繳交期限內，若經舉證確認答案卷所屬者，**扣該科成績 5 分**。答案卡應正確劃記班級及座號，若未正確劃記致機器無法辨識該答案卡所屬者，該科不予計分；於該次成績繳交期限內，若經舉證確認答案卡所屬者，**扣該科成績 5 分**。
- 九、考試結束相關規定
  - (一)**高中部**考試結束鐘響畢時，不論是否答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聽從監試人員指導，交卷出場。  
考試結束鐘響畢，仍逾時作答經制止後停止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制止後仍繼續作答者，**該科不予計分**。



(二)國中部考試結束鐘響起時，不論是否答完，應立即停止作答並聽從監試人員指導，交卷出場。

考試結束鐘響起，仍逾時作答經制止後停止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制止後仍繼續作答者，**該科不予計分**。

十、其他違規處分情形如下：

(一)蓄意污損答案卷(卡)者，該科不予計分。

(二)無故提早繳卷，強行出場者，該科不予計分。

(三)考試時不得飲食(水)、嚼食口香糖等，違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經制止後仍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如因治療需要，須於考試中飲水服用藥物，請於考試前向教學組提出申請。

(四)考試時學生不戴帽子(含連帽衣物)。經制止不聽或再犯者，該科不予計分。

(五)考試時學生有特殊需求需使用耳塞者，請配合監試人員檢查。不配合檢查者，該科不予計分。

(六)擾亂考場內、外秩序者，**扣該科成績 10 分**；情節嚴重者，該科不予計分。

十一、高中部學生於考試期間除因公假、喪假、重大疾病或重大事故外，一律不得申請補行評量。國中部學生於考試期間因故不能參加定期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行評量。

十二、補行評量方式，按以下規定辦理：

(一)學生於考試前即知因前項原因無法應試者，應於考試日一日前按請假程序完成請假手續，並至教務處教學組辦理『補行評量申請』。突發事故應於考試當日由家長或導師向教務處報備，並於銷假後補辦請假手續及『補行評量申請』。

(二)依規定辦理『補行評量申請』獲准者，應於銷假日當天上午 8 時前至教務處報到，進行補行評量相關事宜，未準時報到者視為缺考，將不予補行評量。

(三)未完成補行評量前不得入班，若未依規定先行入班者，扣補行評量各科目成績 5 分。

(四)申請補行評量者應於定期評量結束後三個工作天內完成補行評量。

(五)缺考且未依本項規定辦理『補行評量申請』或申請未獲准者，不予安排補行評量，缺考科目以零分計算。蓄意污損答案卷(卡)者，該科不予計分。

十三、『補行評量申請』之申請表如附件，應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如下：

(一)公假：公假公文影本及公假單。

(二)喪假：直系血親之訃聞。

(三)重大疾病：法定傳染病證明、住院證明書、醫院(國中部學生另接受診所)醫師開具「因病宜休養或不宜到校」等字樣之醫師診斷證明書。

(四)重大事故：因天災人禍不可抗拒之事故相關證明文件。

十四、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召開學生學習(成績)評量委員會討論議決之。

十五、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100 年 5 月 25 日北教國字第 1000443400 號函訂定發布  
 101 年 8 月 27 日北府教國字第 1012324521 號令修正發布  
 104 年 2 月 13 日新北府教中字第 1040284187 號令修正發布  
 108 年 12 月 2 日新北府教國字第 1082207507 號令修正發布

- 一、本補充規定依國民教育法第十三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 二、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以下簡稱學校）學生成績之評量，除依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相關法規規定外，並應依本補充規定辦理。
- 三、學校學生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由導師參考學校各領域學習課程與彈性學習課程授課教師、學生同儕及家長反映，依下列各款學生表現項目加以評定：
  - （一）出缺席情形：學生出缺席情形包含事假、病假、曠課、公假及喪假等紀錄。
  - （二）獎懲：包含大功、小功、嘉獎、大過、小過及警告等紀錄，其評量標準由學校訂定。
  - （三）團體活動表現：由導師或授課教師視學生參與班級、社團、自治與學校活動學習等情形紀錄之。
  - （四）品德言行表現：由導師考量學生智力、性向、興趣、家庭環境與社會背景等因素，並綜合平日個別行為觀察結果、談話與家庭訪視紀錄、學生自評、同儕互評及校外活指導委員會彙送資料紀錄之。
  - （五）公共服務表現：由導師或相關人員依學生參與班級、學校或社區服務等情形紀錄之。
  - （六）校內外特殊表現：依學生實際表現紀錄之。
- 四、學校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量，包括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所定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其所融入之重大議題。
 

國民小學一、二年級之社會、藝術、自然科學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統整為生活課程實施評量。

國民中學辦理模擬升學測驗成績之結果，不得納入學生在校學習評量成績計算。
- 五、學校學生定期成績評量，每學期紙筆測驗之次數至多三次；其實施日期、次數由學校擬定，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其評量方式由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決定之。
 

前項定期評量之紙筆測驗，學校應組成命題與審題小組及建立命題與審題機制，以維護評量之合理性、專業性、診斷性、公平性及保密性。

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量中，紙筆測驗使用頻率應符最小化精神；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應以平時評量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定期評量。
- 六、學校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成績評量之計算方式如下：
  - （一）個別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每次定期評量與平時評量成績之核計比例，由各校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訂定。
  - （二）個別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之各次定期評量總成績總和之平均數為該領域學期成績。
  - （三）各個別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學期成績乘以各該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每週學習節數，所得總和再除以每週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為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評量之學期總平均成績。
- 七、特殊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學校應衡酌特殊教育學生身心發展狀況及學習優勢管道實施評量，並依學生能力及需求，調整評量之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及方式；其評量調整措施，以及成績計算方式，應納入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或個別輔導計畫，並經各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
  - （二）身心障礙學生因其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完全由特殊需求領域替代時，該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成績得採計特殊需求領域之評量結果。
  - （三）普通班特殊教育學生接受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直接教學之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時，其成績評量除衡酌該生普通班之平時及定期評量表現外，應納入資源班或巡迴輔導教師之評量結果。
- 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依下列方式辦理：
  - （一）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進行評量。
  - （二）家長應依申請計畫實施評量，並得自行決定學生返校參加定期評量，由家長實施之評量紀錄，應於學期末提供校方進行成績登錄，提供之時間由家長與導師聯繫確認。



- 1、返校參加定期考試者，平時評量成績由家長提供，教師就平時評量與定期評量成績，合併計算學生之學期成績。
  - 2、不返校參加考試者，所有領域成績由家長評定。
  - 3、學生學期成績單應加註「申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字樣。
  - (三) 學校核發申請實驗教育學生之畢業證書，應在相關文件上加註申請實驗教育修業期程。
  - (四) 申請實驗教育之學生成績，倘涉及畢業成績計算，不列入畢業成績獎項評比。
- 九、學校學生於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定期評量時，因故不能參加，經學校核准給假者，於銷假後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為原則。但無故缺考者，不得補行評量，該缺考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定期評量成績以零分計算。
- 十、學校得視學生日常生活表現情形之需要安排專案輔導。
- 學生學習表現欠佳者，學校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與補救措施。
- 學生各學期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成績未達丙等者，應施予相關輔導與補救措施，並得建立補考機制，其實施原則如下：
- (一) 補考範圍：當學期不及格之語文、數學、社會及自然科學領域學習課程內容。但下列學生之補考範圍另定之：
    - 1、國民中學九年級下學期及國民小學六年級下學期學生，得補考當學期不及格領域。
    - 2、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學年度以後入學學生，以補考前一學期不及格領域者為限。
  - (二) 補考時間：由學校自訂，學生逾期未參加補考者，除有不可抗力情形外，視同放棄補考機會。
  - (三) 補考方式：得以紙筆測驗或多元評量等方式辦理。
  - (四) 成績計算：補考及格者，該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學期成績以六十分計算；補考不及格者，以原始分數擇優採計。
  - (五) 補考次數：每位學生得參加各學期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補考以一次為限。
- 十一、學校學生成績評量之處理、登記單位及人員如下：
- (一) 國民中學：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量由教務處主辦；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由學務處主辦，任課教師配合辦理。
  - (二) 國民小學：由各班導師辦理。
- 前項成績評量之各類表冊，由新北市政府另訂之。
- 十二、學校學生成績評量紀錄，應定期告知家長及學生。
- 學期或畢業成績通知除量化紀錄外，得參酌學生人格特質、學習能力、生活態度及特殊才能等以文字描述加以說明，並提出具體建議。
- 十三、學校應成立學生成績評量輔導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每學期定期召開成績評量相關會議，研議、審查學生成績評量相關事項。
- 本小組置成員五人至十七人，由學校行政人員、教師代表、教師會代表、家長會代表及相關人員組成之。
- 十四、學校學生修業期滿，經本小組審查符合下列規定者，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符合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一) 出席率：除公、喪、病假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外，學習期間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
  - (二) 獎懲：學生經獎懲抵銷後，未記滿三大過。
  - (三) 領域學習課程成績：
    - 1、國民小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及健康與體育七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 2、國民中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及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 十五、學校於不違反相關法規及本補充規定，得視本位發展實際需要另訂規定。
- 十六、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十二月二日修正發布之第三點至第十一點及第十四點，自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學校之學生適用之。



##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重點節略如下

民國 113 年 04 月 24 日教育部修正

- 第 13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符合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一、出席率及獎懲：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規範之假別，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 二、領域學習課程成績：
    - (二)國民中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國中部學生成績評量規定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本規定係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訂定之。
- 二、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國中部（下稱本校）學生學習領域成績評量，分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兩種，另彈性學習課程成績評量，以平時評量為原則。定期評量每學期二至三次，其實施日期、次數，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實施；其評量方式、每次定期評量與平時評量成績之核計比例，則由各領域教學研究會決定。
- 三、本校辦理定期評量時，相關事宜悉依本校學生考試規則辦理。
- 四、定期評量期間，如有學生因故不能參加全部科目或部分科目之評量，且依規定報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准予補行評量。但無故缺考者，不得補行評量，成績以零分登錄。
- 五、學生學習領域、彈性學習課程之評量成績，依下列各項辦理，並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
  - (一)各學習領域、彈性學習課程之學期成績，為各次成績之平均。
  - (二)各學習領域、彈性學習課程之學期成績，為領域內各科目、彈性學習課程學期成績乘以每週學習節數，再除以各領域、彈性學習課程每週學習節數之加權平均。
  - (三)學生各領域之畢業成績，係以該領域之六個學期成績平均之。
- 六、本校對於前學期成績達四個學習領域未達及格基準之學生，應主動並以書面告知學生與家長，使其知悉學習狀況並及早因應處理。
- 七、本校對於各領域學習低成就之學生，必要時應進行補救教學，學生及家長應配合學校實施方式辦理。
- 八、領域學期成績不及格之學生，得參加補考，補考規定如下：
  - (一)得補考之領域：語文（含國語文、英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等領域，並以一次為限。
  - (二)補考時間：學生僅以補考前一學期成績不及格之領域為限；惟九年級下學期之學生，得於當學期補考不及格之領域。學生逾期未參加者，即視同放棄補考機會。
  - (三)補考成績計算：學生補考成績經評定為及格，該領域之學期成績即以六十分計算；補考不及格者，以原始分數擇優採計。
  - (四)其他補考方式等相關事宜，由本校成績評量輔導小組討論議決之。
- 九、本規定由本校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中部成績單各領域內容及成績計算方式說明

### 一、每次定期評量成績單的八大領域：

| 領域名稱(節數)         |          | 包含科目(節數)              | 成績所佔比例 |        |
|------------------|----------|-----------------------|--------|--------|
|                  |          |                       | 定評成績 A | 平時成績 B |
| 學<br>習<br>領<br>域 | 語文(9)    | 國文(5)、英語(3)、本土語(1)    | 50%    | 50%    |
|                  | 健康與體育(3) | 健康教育(1)、體育(2)         | 50%    | 50%    |
|                  | 數學(4)    | 數學(4)                 | 50%    | 50%    |
|                  | 社會(3)    | 歷史(1)、地理(1)、公民(1)     | 50%    | 50%    |
|                  | 自然科學(3)  | 七年級生物／八九年級自然理化(3)     | 40%    | 60%    |
|                  | 藝術(3)    | 音樂(1)、視覺藝術(1)、表演藝術(1) | 40%    | 60%    |
|                  | 綜合活動(3)  | 輔導(1)、童軍(1)、家政(1)     | 40%    | 60%    |
|                  | 科技(2)    | 生活科技(1)、資訊科技(1)       | 40%    | 60%    |

### 二、成績計算說明：

- 1、七年級語文領域每週 9 節，包含國文、英語、本土語三科，國文每週 5 節、英語每週 3 節、本土語每週 1 節

定期評量成績 = (國文定評成績\*5 + 英語定評成績\*3 + 本土語定評成績\*1) / (5 + 3 + 1) 節 = A

平時評量成績 = (國文平時成績\*5 + 英語平時成績\*3 + 本土語平時成績\*1) / (5 + 3 + 1) 節 = B

$$\text{語文領域總成績} = A * 50\% + B * 50\%$$

- 2、自然科學領域為七年級生物或八九年級理化，每週 3 節

定期評量成績 = 生物或理化定評成績\*3 節 / (3) 節 = A

平時評量成績 = 生物或理化平時成績\*3 節 / (3) 節 = B

$$\text{自然科學領域總成績} = A * 40\% + B * 60\%$$

- 3、綜合領域包括輔導、童軍、家政三科，每週各 1 節

定期評量成績 = (輔導定評成績 + 童軍定評成績 + 家政定評成績) / (1 + 1 + 1) 節 = A

平時評量成績 = (輔導平時成績 + 童軍平時成績 + 家政平時成績) / (1 + 1 + 1) 節 = B

$$\text{綜合領域總成績} = A * 40\% + B * 60\%$$

- 4、餘領域類推

### 三、每學期三次定期評量成績平均後為該學期學期成績，國中三年共六個學期之學期成績平均後為畢業總平均成績。

### 四、畢業資格：(符合以下三項規定者發給畢業證書，不符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 1、除公、喪、病假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外，學習期間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

- 2、經獎懲抵銷後，未記滿三大過。

- 3、學習領域中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六學期平均)均達丙等(60分)以上者。

大家一起  
加油哦！



### 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 類別     | 項目   | 採計上限 | 積分換算         |               |       |       |       |       |     |                                      | 說明 |   |
|--------|------|------|--------------|---------------|-------|-------|-------|-------|-----|--------------------------------------|----|---|
| 志願序    |      | 36 分 | 36 分         | 第 1 至第 5 志願   |       |       |       |       |     |                                      |    | 1. 國中學校應給予學生適性輔導，學生參考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之生涯發展規劃書，選填志願。<br>2. 如高級中等學校設有兩個以上類科（含普通科、專業群科或綜合高中學程），連續選填該校之類科志願，不限定類科別數均計為同一志願，積分相同；同校不同類科，於不同志願序選填，則依該志願序積分採計。 |
|        |      |      | 35 分         | 第 6 至第 10 志願  |       |       |       |       |     |                                      |    |   |
|        |      |      | 34 分         | 第 11 至第 15 志願 |       |       |       |       |     |                                      |    |   |
|        |      |      | 33 分         | 第 16 至第 20 志願 |       |       |       |       |     |                                      |    |   |
|        |      |      | 32 分         | 第 21 至第 30 志願 |       |       |       |       |     |                                      |    |   |
| 多元學習表現 | 均衡學習 | 24 分 | 6 分          | 符合 1 個領域      |       |       |       |       |     |                                      |    | 健體、藝文、綜合、科技四領域前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者。  |
|        |      |      | 0 分          | 未符合           |       |       |       |       |     |                                      |    |   |
|        | 服務學習 | 12 分 | 4 分          | 每學期服務滿 6 小時以上 |       |       |       |       |     |                                      |    | 1. 由國中學校認證。<br>2. 採計期間為 <u>七年級上學期至九年級上學期</u> ，採計原則依「基北區免試入學服務學習時數認證及轉換採計原則」辦理。<br>3. 非應屆畢(結)業生服務學習時數採計，除上開採計期間外，亦得選擇國中在學期間前 5 學期選 3 學期進行採計。         |
|        |      | 0 分  | 每學期服務未滿 6 小時 |               |       |       |       |       |     |                                      |    |   |
| 國中教育會考 | 五科   | 35 分 | 7 分          | 6 分           | 5 分   | 4 分   | 3 分   | 2 分   | 1 分 | 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五科，各科按等級加標示轉換積分 1-7 分。 |    |   |
|        | 寫作測驗 | 1 分  | 1 分          | 0.8 分         | 0.6 分 | 0.4 分 | 0.2 分 | 0.1 分 |     |                                      |    |   |
|        |      |      | 6 級          | 5 級           | 4 級   | 3 級   | 2 級   | 1 級   |     | 寫作測驗 1-6 級分轉換積分 0.1 - 1 分。           |    |   |
| 總積分    |      |      | 108 分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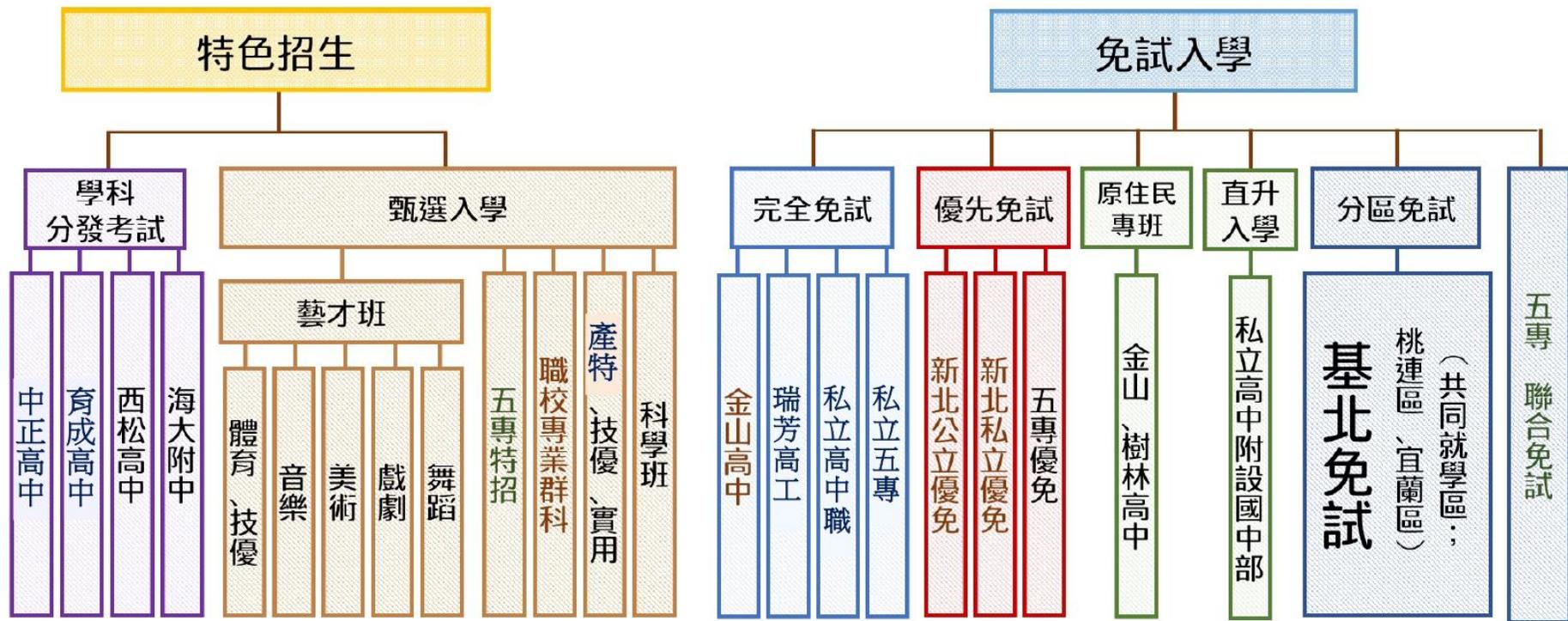
#### 比序順次：

1. 第一順次：依學生之總積分進行比序。
2. 第二順次：第一順次比序同分，則依多元學習表現(含均衡學習、服務學習)積分進行比序。
3. 第三順次：第二順次比序同分，則依國中教育會考等級加標示及寫作測驗之換算積分加總進行比序。
4. 第四順次：第三順次比序同分，則依志願序積分進行比序。
5. 第五順次：如經第四順次比序後仍同分時，採用國中教育會考各科等級加標示進行比序。依序為 1. 國文科等級加標示、2. 數學科等級加標示、3. 英語科等級加標示、4. 社會科等級加標示、5. 自然科等級加標示、6. 寫作測驗。
6. 如經前項比序仍同分時，報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增加名額，增額人數以不超過該校(科)採之招生名額 5% 為原則；如增額人數逾該校(科)之招生名額 5%，增額部分依學生實際選填之志願順序於招生名額 5% 以內依序錄取。
7. 如經上述適當之處理後仍有超額情形，以增加名額錄取。



# 國中畢業生升學管道圖

【因 114 學年度簡章尚未核定，暫提供 113 學年度升學管道圖參考】



**【基北區】各適性入學管道簡介【永平高中教務處註冊組彙整製作-下學期會另發確認日程更新版】**

國中教育會考時間為 114 年 5 月 17-18 日，所有同學均須著 校服 參加考試(無論是否已有學校錄取就讀)

本學年度基北區國中九年級畢業生可選擇之升學管道如下：【因各項簡章尚未公告，以下說明僅供參考，仍以簡章規定為準】

| 入學管道/時間 |   | 適用學生  | 招生學校   | 採計條件  | 承辦處室  |                        |
|---------|---|---|--|---|---|------------------------|
| 特色招生    | 高中職<br>1.美術班 2.音樂班<br>3.舞蹈班 4.戲劇班<br>七年一貫藝才班(獨招)                            | 具備美術、音樂、舞蹈、戲劇訓練基礎與專長  | 北區聯合招生【需先參加術科測驗，再以此成績及會考成績為門檻，考量是否參加甄選入學報名及填志願】                    | 1.術科測驗<br>2.書面資料<br>3.會考基礎級門檻                             | 1.學期末術科測驗報名(輔導處特教組)<br>2.參加術科測驗<br>3.據成績單及鑑定結果，考量報名(教務處註冊組)                           |                        |
|         |   |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舞蹈系、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美術系、音樂系及舞蹈系                                    | 術科測驗<br>會考成績列入採計  | 114年2-3月<br>自行報名參加術科測驗  |                        |
|         | 科學班   | 數學或自然成績優異、具備科學潛能，特別是喜好實驗實作者   | 各校獨招，基北區僅建中及師大附中、北一女辦理招生   | 1.入班資格審查<br>2.科學能力檢定成績<br>3.實驗操作成績                        | 1.可校內報名(洽教務處註冊組)亦可自行該校報名<br>2.參加科學能力檢定考   |                        |
|         | 體育班<br>運動績優生  | 具備體育專項特長或優秀競賽成績   | 各校獨招(本校招收女籃及女桌、跆拳道)  | 術科測驗，其他詳見簡章   | 學務處體育組  |                        |
|         | 專業群科  | 技藝班學生有優勢，具備特殊技能   | 新北市聯合招生，其他縣市詳見公告   | 1.書面審查<br>2.術科測驗<br>3.不採計會考成績                             | 輔導處資料組  |                        |
|         | 技藝績優甄選  | 技藝競賽得獎、相關技術證照   | 基北區公私立高職   | 技藝課程成績優良  | 輔導處資料組  |                        |
|         |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br>優先入學  | 具減免身分學生(低收入、中低收入、身障人士子女、原住民等)且對傳統產業及重要特殊需求類科(如土木、模具、重機、園藝等)有興趣                            | 木柵、南港、三重、新北、瑞芳等高中、海大附中、私立中華商海(航海相關)等校                              | 1.僅能報名1校<br>2.不採計會考成績<br>3.超額比序：減免身分技藝課程及服務學習             | 教務處註冊組  |                        |
|         | 實用技能學程  | 具技藝傾向之學生，曾參加技藝班課程之學生為優先   | 多所公私立高職  | 依志願序分發  | 輔導處資料組  |                        |
| 考試分發入學  | 1.基隆海大附中:海洋科技課程<br>2.西松高中:IB 國際文憑課程<br>3.中正高中:IB 國際文憑課程<br>4.育成高中:IB 國際文憑課程 | 1.海大附中--海洋科技人才培育班<br>2.西松高中--國際文憑 IB DP 班<br>3.中正高中--國際文憑 IB DP 班<br>4.育成高中--國際文憑 IB DP 班 | 考試分發入學學科測驗(會考成績門檻)   | 自行網路及現場報名(可洽詢教務處註冊組)                                      |   |                        |
| 免試入學    | 公私立高中職<br>優先免試  | 私立<br>一般學生，就近入學   | 新北市各私立高中職  | 1.各僅能報名1校<br>2.同分比序：<br>(1)多元學習積分<br>(2)教育會考成績(私立學校不參採此項) | 教務處註冊組  |                        |
|         |   | 公立<br>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中低收入等有保障名額)  | 永平、錦和、中和、新店、雙溪、石碇等高中；及瑞芳高中、樟樹高中                                    |   |   |                        |
|         | 公私立五專   | 聯合免試<br>※4月底申請變更就學區(不在基北區就學高中職)   | 一般學生<br>(變更就學區學生需同時以網路及紙本提出申請，請洽註冊組)                               | 基北區聯合招生   | 同分比序項目：<br>志願序、多元學習表現、教育會考成績  | 教務處註冊組(要注意！優免及聯免之比序不同) |
|         |   | 優先免試  | 一般學生，對五專科系有興趣，如護理、餐旅、醫技、幼保、外語等(北區公校有國立台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及國立台北商業大學各科系) | 全區聯合跨區跨校報名、且於電腦系統選填志願分發(至多30個志願科系)                        | 同分比序項目：<br>志願序、多元學習表現、教育會考成績、弱勢身分、技優表現及實際競賽等【服務時數越多越好】                                |                        |
| 獨招      | 中正預校  | 軍校，學費全免，限男生   | 該校獨招   | 1.智力測驗及體檢<br>2.體適能檢測結果<br>3.會考基礎級門檻                       |  |                        |
|         | 開平餐飲、華岡藝校等<br>建教合作  | 詳各校簡章   | 詳各校簡章或洽輔導處資料組  |   |   |                        |

【上述資料僅供參考，確實入學時程及採計條件皆以 113 年度各入學管道簡章為準】

本校教務處註冊組電話:22319670#214、輔導處 22319670#242 資料組、#243 特教組、學務處體育組分機#226



永平高中 114 學年度各入學管道暨招生名額一覽表

| 高中部<br>入學管道 |     | 招生<br>名額 | 備 註  |
|-------------|-----|----------|--|
| 優先免試        |     | 未定       | 1. 未足額錄取所餘名額，納入免試入學管道名額。<br>2. 本校國中部畢業生於優先免試管道，除本校高中部以外，尚有新北市其他鄰近公立高中職及全市各私立高中職之選擇，詳見各正式簡章規定。  |
| 免試          |     | 未定       | 本校普通班另設有外語專題班及數理專題班，入學後提出申請，再依甄選辦法編入。  |
| 特色招生<br>甄選  | 美術班 | 暫定 25    | 1. 本校除美術專業能力培養外，對學科的認知學習，要求嚴謹，期望學習發展兼顧學科與術科。<br>2. 歡迎熱愛美術的同學申請，一起朝未來的藝術家、設計家、美術教師、文創產業藝術家而努力。<br>3. 分兩類一以競賽表現入學(報名事項請洽特教組)、 <u>甄選入學(分兩階段辦理，流程依往例暫定如下，仍以正式簡章為準，並請注意校內公告)</u><br>(1) <u>術科測驗</u> (日期未定，另行公告)<br>A本校國中部校內報名事項:洽輔導處特教組(#243)<br>B考試:於 <b>北區主委學校</b> 辦理(仍需參加教育會考，且兩者成績均有門檻,通過才可參加志願選填分發)<br>(2) <u>志願選填分發</u> :於 <b>北區主委學校</b> 辦理(日期未定，另行公告)<br>A本校國中部校內報名: 暫定114年5/30前(洽教務處註冊組#214)<br>B報到:各錄取學校 |
| 體育績優<br>甄選  |     | 未定       | 甄選類別及名額等相關規定詳見正式簡章，或洽體育組#226   |



教育會考：114.05.17~18 (週六~日)，所有學生均須參加各入學管道相關規定，均以正式發布之簡章內容為準，校內辦理報名詳細日程，務必注意本校公告及發送資料



# 學務處

- 好品格，決定你一生的幸福！ -



## 113 學年度學務處重點工作

| 重點工作  | 請家長瞭解或配合事項   |
|---|--|
| <b>一、學務處電話</b><br>教官專線：<br>3233-9456<br>學務處：<br>2231-9670<br>分機 220~229 | 1. 建議輸入手機，並貼在家裡電話機旁<br>2. 學生請假專線 22319670 分機 221、224、227、228<br>(事前或事後仍需依規定至 <b>新北校園通 app 完成線上請假手續</b> )<br>3. 接到詐騙集團電話或遇到緊急事故(意外)需學校協助處理，<br>請撥教官專線 3233-9456   |
| <b>二、傳染病防治</b>  | 1. 身體感覺不適請主動戴上口罩保護自己。<br>2. 如有就醫被告知腸病毒、手足口病、紅眼等症狀，請依規定在家休養並請通報學務處。<br>3. 學校會不定時發宣傳單請家長共同防疫。  |
| <b>三、學生請假</b><br><b>重點提示</b>  | 1. 事假請事先請假，病假返校後，10 日內完成至 <b>新北校園通 app 完成線上請假手續</b> 。<br>2. 在校因病或緊急事務外出返家，第二天仍應依規定完成線上請假手續。<br>3. 詳細內容見：永平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 <b>生活輔導組/生活常規</b> 。   |
| <b>四、每月一品格</b>  | 1. 品格教育核心價值：「好品格決定你一生的幸福」。<br>2. 透過每月固定推廣一種品格的活動，老師與學生可透過班會活動或是課程融入，進行對話、討論與思辨，進而建立班級常規、塑造班級良好品德風氣。<br>3. 本校品格運動知推廣秉持著多維視角及廣度的引導、整體教育環境的營造、創意而深耕的教學活動，更貼近地融入學生生活。諸如：日常生活常規建立、閱讀推廣、體育活動、環境整潔與維護、學生自治與服務學習社團、儀隊活動與親善大使、藝術展演等多元方式，使莘莘學子們能夠真正於日常中認識與體驗品德核心價值，並進而落實、培養良好的態度與行為習慣。<br>4. 建立校園、行政、親、師、生親善合作、溫暖而理性的溝通對話機制，透過潛移默化的環境教育與身教、言教，唯有大人在生活中真實活出好品格的樣貌，才能真正影響孩子，成為引領其生命的一盞燈與一道光。 |
| <b>五、七個習慣</b>   | 1. 透過培養學生七個習慣的課程，為師生帶來共同正向語言，建構學生內在動機，提升班級經營成效。<br>2. 讓品格教育紮根，師生共同培養好的習慣，回歸教育核心，培養學生成為善良更好的人，讓品格教育成為學校亮點品牌。<br>3. 為學生裝備核心關鍵能力，養成良好習慣，創造成功經驗，培養學生成為善良更好的人。<br>4. 改變社區的文化風氣必須從教育著手，從學校教育、親職教育及社區教育全面推動。  |





|                        |   |
|------------------------|---|
| <p><b>十二、管樂團培訓</b></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宗旨：提昇音樂素養、體驗合奏樂趣、培養正當休閒活動與團隊精神。</li> <li>2. 參加對象：七、八年級及高一、二學生</li> <li>3. 上課時間：社團課及星期六上午</li> <li>4. 課程：分部、合奏課</li> <li>5. 師資：音樂總監/金秉翔指揮、管樂團行政教師/湯椀清老師<br/>分部教師/高音銅管：林姿綺教練；低音銅管：王逢昀教練；豎笛、薩克：李翰威教練；長笛：蔡惠琦教練；打擊：彭瀨瑩教練、張倚珮教練。</li> <li>6. 地點：管樂教室</li> <li>7. 名額：40 名</li> <li>8. 展演：升旗典禮樂、校慶音樂會、音樂比賽、國際交流。</li> </ol> |
| <p><b>十三、社團選課</b></p>  | <p>每學期可選社一次 (本學期沒選上喜愛的社團，下學期還有機會)。</p>  |
| <p><b>十四、服務學習</b></p>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班級服務：期初大掃除 1 小時、期末大掃除 1 小時</li> <li>2. 返校打掃：2 小時</li> <li>3. 不定期的班級服務：外借考場前的大掃除 1 小時(如：英聽、學測、會考)</li> <li>4. 服務性社團：綠手指、金手指</li> <li>5. 不定期志工活動 (如一日志工、寒暑假主題志工活動、考場服務)。</li> <li>6. 各處室業務志工 (由各處室視實際需求招募)：衛生糾察隊、衛生服務、處室志工。</li> </ol>  |
| <p><b>十五、重要規定</b></p>  | <p>請見永平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b>生活輔導組/生活常規</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生生活常規</li> <li>*學生請假規則</li> <li>*學生獎懲實施規定</li> <li>*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li> <li>*服裝儀容規定</li> <li>*學生改過銷過實施辦法</li> </ul>   |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6 月 19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081117528 號函，及 108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通過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內容辦理。

**二、目的：**為促進課堂學習成效，教導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禮儀，以培養尊重他人之情操，特訂定本管理規範。

### 三、申請程序：

家長簽署同意書後(附件 1)，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

### 四、使用規定：

(一)管制時間：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二)保管方式：(學生須能配合下列管理，始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設備)

1. 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2. 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3. 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4. 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5. 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並將外出單置於班級保管櫃，提醒領回負責人。
6. 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7. 教師上課期間如因課程需學生使用行動載具設備，由教師登記親自簽具申請表(附件 2、3)，於前一堂下課時請該班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取，課程結束後，繳回學務處保管。

(三)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 五、網路社群規範：

為建立友善教育環境，淨化社群對話品質，學生間成立網路社群成員應遵守規範如次：

1. 非經當事人或監護人同意，不得發表與學生個人有關訊息。



2. 不得發布未經查證，以及涉及個人隱私及權益的訊息。
3. 網路社群以訊息公告為主，不得作為批評他人的平台。

#### 六、違規處置：

- (一) 凡違反上述規定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二) 未經申請程序，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三) 已申請而違規於管制時間內使用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四) 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設備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依違規情節，涉校規懲誡輕重給予處分。
- (五) 利用行動載具設備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記過兩次以上處分。
- (六) 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載具設備充電，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

#### 七、其他：

- (一) 在公共場合使用行動載具設備時，不得大聲喧嘩與口出穢言。
- (二) 行動載具設備屬於個人貴重物品，需妥慎保管。

八、本規範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

- 一、為促進課堂學習成效，教導本校學生使用行動載具禮儀，以培養尊重他人之情操，本校於學務處設置保管櫃，供各申請班級使用。
- 二、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 三、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 四、上午 07：30 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 五、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 六、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 七、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
- 八、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 九、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 十、學生須能配合上述管理，方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到校。違規處置如后：
  - (一)凡違反上述規定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二)未經申請程序，攜帶行動載具設備到校，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三)已申請而違規於管制時間內使用者，由學務處代為保管至當日放學後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通知家長後自行領回。
  - (四)其它未按規定使用行動載具設備者(例如：偷拍、錄音、上網、打電動、聽音樂…等等)，依違規情節，涉校規懲誡輕重給予處分。
  - (五)利用行動載具設備做為聚眾滋事之聯繫工具者，記過兩次以上處分。
  - (六)利用學校電源實施行動載具設備充電，記警告乙次及抄寫規範一遍。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申請表** 編號：

|          |        |   |    |       |
|----------|--------|---|----|-------|
| 申請人      | 年 班 號  |   |    | 姓名：   |
| 使用期間     | 年      | 月 | 日至 | 年 月 日 |
| 載具廠牌(機型) | 行動載具號碼 |   |    |       |

家長同意書：

本人已瞭解永平高中學生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同意子女攜帶行動載具到校，並願意教育子女遵守各項規定。

學生： (簽名)

家長： (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公) (宅) (手機)

導師：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為建立友善教育環境，淨化社群對話品質，學生間成立網路社群成員應遵守規範如次：

1. 非經當事人或監護人同意，不得發表與學生個人有關訊息。

附件 2

| <b>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期課堂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證明</b> |   |         |    |    |      |    |
|---------------------------------|---|---------|----|----|------|----|
|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   |         |    |    |      |    |
| 領取(繳回)時間                        |   | 領取(繳回)人 |    |    | 領用事由 |    |
| 領取                              | : | 班級      | 座號 | 姓名 | 領用期間 |    |
|                                 |   |         |    |    | 學期   | 星期 |
|                                 |   |         |    |    | -    |    |
| 繳回                              | : | 課程名稱    |    |    |      |    |
|                                 |   |         |    |    |      |    |
|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   | 擬辦      |    |    | 批示   |    |
|                                 |   |         |    |    |      |    |

| <b>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期課堂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證明</b> |   |         |    |    |      |    |
|---------------------------------|---|---------|----|----|------|----|
|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   |         |    |    |      |    |
| 領取(繳回)時間                        |   | 領取(繳回)人 |    |    | 領用事由 |    |
| 領取                              | : | 班級      | 座號 | 姓名 | 領用期間 |    |
|                                 |   |         |    |    | 學期   | 星期 |
|                                 |   |         |    |    | -    |    |
| 繳回                              | : | 課程名稱    |    |    |      |    |
|                                 |   |         |    |    |      |    |
|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   | 擬辦      |    |    | 批示   |    |
|                                 |   |         |    |    |      |    |



附件 3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課堂短期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表 |   |         |    |    |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            |
|---------------------------|---|---------|----|----|-------------|------------|
| 領取(繳回)時間                  |   | 領取(繳回)人 |    |    | 領用事由        |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
| 領取                        | : | 班級      | 座號 | 姓名 |             |            |
|                           |   |         |    |    |             |            |
| 繳回                        | : |         |    |    |             | 學務處簽章      |
| 領用數量                      |   | 繳回數量    |    |    |             | 領          |
|                           |   |         |    |    | 繳           |            |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課堂短期領用行動載具申請表 |   |         |    |    | 申請時間： 年 月 日 |            |
|---------------------------|---|---------|----|----|-------------|------------|
| 領取(繳回)時間                  |   | 領取(繳回)人 |    |    | 領用事由        | 導師(任課老師)簽章 |
| 領取                        | : | 班級      | 座號 | 姓名 |             |            |
|                           |   |         |    |    |             |            |
| 繳回                        | : |         |    |    |             | 學務處簽章      |
| 領用數量                      |   | 繳回數量    |    |    |             | 領          |
|                           |   |         |    |    | 繳           |            |



##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學生服裝儀容規定

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6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2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 依據 109 年 8 月 7 日新北市教育局轉知教育部修正「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及訂定「國民中學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原則」及 110 年 10 月 6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一次學生服裝儀容委員會委員提案內容辦理。
- 二、 為維護學生人格發展權及身體自主權，並教導及鼓勵學生學習自主管理，本校設置服裝儀容委員會，且以民主參與方式，廣納學生及家長意見，訂定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以創造開明、信任之校園文化。
- 三、 服裝儀容委員會置委員七人至十五人，其委員如下：
  - (一) 經學生自行選舉產生或學生自治組織推派之學生代表；學生代表應占全體委員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 (二) 校務會議選出之行政人員代表、教師代表。
  - (三) 家長會代表。
  - (四) 得邀請服裝相關專家學者擔任委員。
  - (五) 服裝儀容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 (六) 服裝儀容委員會之決議，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七)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實施後，應視規定實施狀況，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
- 四、 服裝儀容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審議。
  - (二) 學校校服（制服、運動服）款式、材質（例如排汗、透氣、透光）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
  - (三) 學生鞋子及襪子款式、顏色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
  - (四) 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得採取之管教措施及管教原則之審議。
  - (五) 班服、社團服裝申請學校認可之程序及原則之審議。
  - (六) 其他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
- 五、 本校校服定義如下：
  - (一) 制服：
 

男性制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褲及短褲。上衣需繡學號。



- 女性制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褲及短裙。上衣需繡學號。
- (二) 運動服：  
 男性運動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袖外套、長褲及短褲。  
 國中部上衣與外套均需繡學號、高中部外套需繡學號。  
 女性運動服包含長、短袖上衣、長袖外套、長褲及短褲。  
 國中部上衣與外套均需繡學號、高中部外套需繡學號。
- 六、 學生在校內不論天氣冷熱均應穿著校服，保暖衣物亦應以校服優先，但得選擇合宜混合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申請審查通過，得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穿著之其他服裝，如班服、社團服裝等。班服、社團服裝申請及審查方式如附表 1、2。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遵守學校統一規定：
- (一) 重要之活動，例如週會、開學典禮、畢業典禮、校慶、休業式、校外教學或參訪、校外受獎或參加競賽、國際或校際交流活動等。
- (二) 體育課時，應穿著學校運動服或學校認可之其他運動服裝，並應穿著運動鞋。
- (三) 為維護實習或實驗安全，實習或實驗課程時，應穿著實習、實驗服裝或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
- (四) 放學後、國定假日、例假日、寒假、暑假，學生到校自習或參加課業輔導、補考、重補修、補救教學者，應穿著學校校服；參加校內其他活動者，得穿著便服，並應攜帶可資識別學生身分之證件，以供查驗。
- 七、 學生得於校內穿著學校申請審查通過，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穿著之服裝。
- 八、 上學、放學及在校期間，學生得穿皮鞋或運動鞋；非有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打赤腳。
- 九、 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熱之感受，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天氣寒冷時，可於校服內及外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 十、 學校行政人員及教師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健康、公共衛生或防止疾病傳染為必要，得以限制學生髮式。
- 十一、 參與實習或實驗課程時，學生未穿著實習、實驗服裝或學校認可之其他服裝，或違反學校對該課程之髮式規定者，為防止危害學生安全或健康，必要時，學校得限制或禁止學生參與該次課程之實作。
- 十二、 執行本校學生服裝儀容規定，輔導者為全校教職員。
- 十三、 全校教職員輔導違規學生得帶至生輔組簽具陳述書，彙整檢送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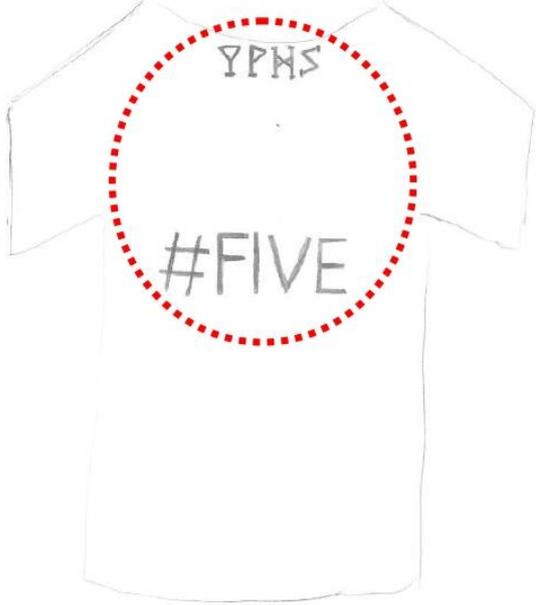


班導師，視其情節及身心狀況，採取適當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如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 十四、學務處可視學生日常生活表現，擬定相關計畫或規定，開放部分時間或地點，讓學生得以自由於校內選擇穿著校服或便服。唯穿著便服時應隨身配戴可資識別學生身分之證件，以供查驗。
- 十五、本規定由服裝儀容委員會審議，送校務會議通過，並由校長公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1

| 新 北 市 立 永 平 高 中 學 生 班 級 服 裝 審 查 申 請 表   |     |     |  | 編 號 : 000        |  |
|---|-----|-----|--|------------------|--|
| 服 裝 正 面 圖   |     |     | 服 裝 反 面 圖  |                  |  |
|  |     |     |  |                  |  |
| 申 請 人   | 班 級 | 座 號 | 班 長 姓 名  | 設 計 理 念<br>與 說 明 |  |
|   |     |     |  |                  |  |
| 導 師<br>審 查 意 見  |     |     |  |                  |  |
|   |     | 簽 章 |  |                  |  |
| 學 務 處<br>審 查 意 見  |     |     |  |                  |  |
|   |     | 結 果 |  |                  |  |

申請說明：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辦理。

- 一、 未通過審查服裝，不得於校內穿著。
- 二、 通過審查班級服裝，得於體育課全班統一穿著，返回教室後應換回校服；另班級服裝搭配之褲、裙，仍以校內制式服裝為主。



附表 2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社團服裝審查申請表 <span style="float: right;">編號：000</span>                     |               |  |      |
|---|---------------|--|------|
| 服 裝 正 面 圖   |               | 服 裝 反 面 圖  |      |
|  |               |  |      |
| 申請人   | 社 團           | 班級座號   | 社長姓名 |
|   | 設計理念<br>與 說 明 |  |      |
| 社團組長<br>審查意見  |               | 簽 章  |      |
| 學 務 處<br>審 查 意 見  |               | 結 果  |      |

申請說明：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訂定學生服裝儀容之原則」辦理。

- 一、未通過審查服裝，不得於校內穿著。
- 二、通過審查社團服裝，得於週五社團活動時間及下課後練習全團統一穿著；另社團服裝搭配之褲、裙，仍以校內制式服裝為主。



## 新北市立永平高中學生生活常規具體作法

經 108 年 8 月 27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09 年 12 月 10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10 年 12 月 9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經 111 年 5 月 5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 一、服裝儀容規定：

(一) 儀容：以自然、整潔、素雅、健康為原則。

(二) 服裝：

1. 制服與體育服得合宜混合穿著，鈕釦要扣好，拉鍊拉至與學號平行處，不可戴項鍊、戒指、手鍊(鐲)、耳環。
2. 學生在校內不論天氣冷熱均應穿著校服，保暖衣物亦應以校服優先，但得選擇合宜混合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申請審查通過，得於校內穿著學校申請審查通過，得於體育課與透過申請許可期間穿著之服裝，如班服、社團服裝等。違反服裝儀容規定學生，由教職員帶至生輔組簽具陳述書，彙整檢送各班導師，視其情節及身心狀況，採取適當之輔導或正向管教措施如口頭糾正、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通知監護人協請處理、書面自省及靜坐反省。
3. 上衣於左胸前繡校名、學號(上排為永平高中，下排高中生需繡六碼學號；國中生不繡學號，但須繡五碼識別碼，分別為入學年、班級、座號，順序由內而外)；高中體育服外套繡淺綠色、制服繡藍色；國中體育服外套繡金色、制服與運動服上衣繡藍色。
4. 深藍色 V 領毛衣(無袖與長袖)：天冷時可在制服上衣外加穿；長袖 V 領毛衣則視個人需要購買。
5. 褲(裙)：褲管不得改窄，褲前亦不得打折或有其他花飾，裙長不得短於膝蓋。
6. 外套：得依個人對天候冷、熱感受，自由選擇穿著長袖、短袖或長褲、短褲校服(需繡校名、學號)；惟冬季保暖衣物亦應以校服優先，不足時可於校服內及外加穿保暖衣物，例如便服外套、帽 T、毛線衣、圍巾、手套、帽子等。
7. 鞋子：上學、放學進出校門及在校時間，學生應穿皮鞋、運動鞋或布鞋，如無正當理由，不得穿著拖鞋或其他不合宜鞋款。

(三) 書、背包：應使用印有「永平高中」字樣之學校制式斜背及後背書包。

(四) 服裝儀容不合格者列入生活榮譽競賽扣分，屢勸不聽者依「學生服裝儀容規定」第 13 條，施以正向輔導管教措施。

### 二、生活與考勤：

(一) 晨間輔導

1. 教官及值週導護老師七時到校，負責學生校內外巡查及交通安全導護，並檢查學生服裝儀容。
2. 早上七時前，交通服務隊同學應到達崗位，輔導學生上學之交通安全、路隊秩序及服儀禮節。
3. 學生騎自行車上學需戴安全帽，不得雙載及加裝「火箭筒」，自行車一律停放校內停車場，不可停於校外，進入校門請提前下車，牽車步行至停車場指定



位置上鎖停放。

4. 禁止無照駕駛汽機車。
5. 國中部學生早上七時三十分前，學生應到校參加早讀；高中部學生於上午八時以前需抵達學校，每節課上課 15 分鐘以內入班視為遲到，15 分鐘後入班，一律由各班任課老師登記曠課。
6. 國中部學生早上七時三十分；高中部學生早上八時後進校園須在校門口處刷卡或補登入校，當週班級無遲到學生，全班均刷卡(含補登)，則當週班級生活榮譽競賽成績加 0.5 分。
7. 學生上放學時間應聽從交通服務隊指揮，以維護安全。
8. 早上七時二十分後、中午用餐及午休與下午打掃時間，禁止在操場打球及嬉戲。

(二) 朝(集)會規約：

1. 朝會：每週二早上七時三十分至八時十分；集會：依實際所需召開，時間另訂。
2. 朝(集)會為學校重要集會，學生未出席者依重大集會缺席人員規定處分，出席時為求會場嚴整性，不得穿著校服以外服裝列席。
3. 朝(集)會時如因特殊情況欲留在教室者，需經導師同意方得免參加，否則以無故不參加集會處理。
4. 朝(集)會時，聽到廣播應迅速到達集合位置。
5. 朝(集)會時之集合與整隊時，同學應保持肅靜，聽從班長或大隊值星之口令與指揮。
6. 朝(集)會時唱國歌、校歌聲音要宏亮，應向致詞之師長及演講者大聲問好。
7. 朝(集)會遲到學生，為免影響集會進行，應於校門內集合完畢後，統一帶至操場指定位置一同參與。

(三) 課間秩序：

1. 缺曠課管制：國中部副班長早自習時間及全校副班長各節課開始前清查人數，將缺課學生之座號及出缺席人數於第三節上課前至學務處填寫速報單。
2. 上課時不可閱讀課外書刊、吃零食、喝飲料、嚼口香糖或使用手機等行為。
3. 自習課、午休時間未經准許，學生不得至圖書館自習或在操場打球。
4. 除社團活動外，不得下棋、玩牌(桌遊)、彈琴等。
5. 任何時間均不得在教室或走廊拍球及高聲叫罵，以確保校園之寧靜與安全，維護良好之學習環境。
6. 學生在校內或著制服於校外時，男女之間互動應合宜，避免有親密舉動。

(四) 午膳規定

1. 禁止學生中午外出用餐或訂購外食。
2. 用餐時間(十二時至十二時三十分)不得到操場打球運動。
3. 若學生家長需要送便當到校者，請放置於警衛室旁置物櫃，不可直接送往教室，學生亦不可步出校門。



4. 不得在午休時間用餐。

（五）午休實施：

1. 為維護校區寧靜，充沛學生下午上課之精神及視力保健，全校中午一律實施午休。
2. 午休時間自十二時四十五分至十三時十分止。
3. 學生須於午休前用餐，並辦妥一切事宜，不得藉故走動，以免影響他人午休。
4. 各班副班長確實管制人數，無故未到者以曠課論處。
5. 各班午休情形，列入生活榮譽競賽考評，由值週老師至班上實施評分。

（六）學生請假：

1. 請假未超過一天（包含一天），由家長及導師簽章後，將假本學務處留存聯撕下，投入學務處請假箱中，即完成請假手續。
2. 請假二日（含）以內，除前項規定程序外，須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長核准後登記。
3. 凡請假三日者，須報請學務主任核准後登記。
4. 凡請假三日以上須經學務處報請校長核准後登記。
5. 請假手續不完整者無效。
6. 請假須於期滿返校後十日內完成請假手續，逾期一個月內補請假記警告乙次；逾期一個月至兩個月內補請假記警告兩次；超過兩個月不予補請假。
7. 補請假及公假均須報請學務主任核准。

（七）門禁管制：

1. 凡校外人士需與學生會客時，應先於警衛室辦妥證件之登記並確認身分後，經學務處轉知學生，不得自行進入校園尋找學生，以免擾亂上課秩序。
2. 學生進入學校上課，須以學生證刷卡及無卡輸入補登方式，登錄出缺席及到校時間。
3. 進出學校不經校門，擅自翻越圍牆者，屬本校學生一律嚴懲；非本校人員一律報警處理。
4. 上課後至放學前，學生不得外出，擅離學校或未按規定辦理臨時外出而外出者，以曠課論處並以校規處份。

（八）生活榮譽競賽：（參閱生活榮譽競賽實施辦法）

每兩週辦理評比一次，國中部每年級各取前四名、高中部每年級各取前三名，於週會時頒發獎狀，以培養班級學生團隊精神與榮譽感。

（九）學生改過遷善與銷過：（參閱改過遷善銷過實施辦法）

學生違規犯錯，受警告、記過、記大過之處分時，得由其本人之改過意願，逾二個月以上期間，且申請表經導師審查通過用印後，始得向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出註銷懲罰紀錄之申請。

（十）學生校內行動載具管理：

1. 家長簽署同意書後，統一繳至學務處彙整。
2. 國中部上午七時三十分及高中部上午八時至放學期間，一律關機禁止使用。



3. 本規範所稱行動載具設備，泛指具備電信通訊或網路通訊功能之行動電話、平板電腦、筆記型電腦等 3C 電子產品(裝置)及相關蓄電設備。
4. 國中部上午七時三十分及高中部八時至放學期間，由各班律定負責人於早自習收齊，關機並置於保管箱中，送至學務處各班保管櫃上鎖保管(由導師協助點收，避免有損毀的爭議)。
5. 保管櫃鑰匙統一由各班導師或指定專人保管，學務處得留存備份。
6. 遲到學生，到校即繳交行動載具設備給負責人，繳至學務處統一保管。
7. 學生欲請事假離校，由負責人陪同至學務處領取行動載具設備。
8. 每日下午第七及第八節下課時間，由負責人至學務處領回保管箱，攜回教室發還申請同學，俟下課鐘響課程結束後，始得開機使用。
9. 家長於上學期間，有重要事件需聯繫者，可透過學校傳達通知，學務處電話 32339456；學校總機 22319670 轉 224、228。
10. 為建立友善教育環境，淨化社群對話品質，學生間成立網路社群成員應遵守規範如次：
  - (1) 非經當事人或監護人同意，不得發表與學生個人有關訊息。
  - (2) 不得發布未經查證，以及涉及個人隱私及權益的訊息。
  - (3) 網路社群以訊息公告為主，不得作為批評他人的平台。
11. 學生須能配合上述管理，方能申請攜帶行動載具到校。違反上述「管理規範」，依學生校內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懲處。

### 三、注意事項：

- (一) 學生到校後，不得無故缺課。
- (二) 學生不得有爬牆行為。
- (三) 行進間不邊吃東西、不亂丟棄、放置任何紙屑、飲料瓶、罐等廢棄物。
- (四) 嚴禁學生有頂撞師長、言行粗莽無禮之行為。
- (五) 學生不得酗酒、吸煙、賭博、吸食各種禁藥、迷幻之藥品或攜帶、使用與毒品相關之施用器具(電子菸、毒品吸食器)。
- (六) 禁止攜帶或公開刀械等違禁物品(如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四十三條所揭禁止行為所列之物品)。
- (七) 學生不得在校內滋事或聚眾毆鬥。
- (八) 公物應愛惜使用，遇有損壞時應主動向總務處報告，並力行能源節約，不可浪費。
- (九) 進入老師辦公室應先喊「報告」，得到允許後方可入內，退出辦公室應喊「報告完畢」。
- (十) 嚴禁於校內使用水球、噴刮鬍泡等破壞環境整潔物品及施以扔擲水球、捆綁等危害身體安全方式，辦理慶生、慶功等活動。



# 輔導處



## 生涯夢想領航員

國中階段，是青少年探索自我，以養成具獨立思考能力的階段，如何在這個階段培養孩子對未來寬闊世界有更深的瞭解，對於工作與生涯有更深的探索與規劃，是十分重要的課題。

因應 12 年國教方案，國中的同學即將面對會考及進路抉擇，透過**適性輔導**、**生涯探索**來讓家長和學生瞭解孩子的興趣、性向所在，讓孩子學習選擇，培植孩子競爭力，與異質相處合作的能力、資訊力、語文力與統合等關鍵能力是現階段培養未來人才最重要的工作。

### 一、什麼是生涯發展教育

生涯發展教育是透過一系列有關生涯發展的學習活動，來幫助我們具備未來生活及工作所需的各項能力（如：價值觀、興趣、性向、專長、助力、工作態度、人際關係、生涯選擇技巧、工作技能等之學習），為將來成功的生涯發展作準備。

### 二、國中生生涯發展教育簡介

國中生生涯發展教育每年都有不同的學習重點：

一年級著重生涯教育與自我探索，主要在幫助同學瞭解自己的能力、特質、興趣、性向及價值觀，藉由自我探索的過程來評估自己生涯發展的基本能力。

二年級重點在工作與教育環境探索，主要在協助同學們認識工作世界，激發對工作世界的好奇心，來增進對工作職群及外在世界的瞭解。

三年級則以培養生涯決定能力為主，透過各項目標訂定與行動計畫，來適應社會環境的變遷，並架構生涯發展適合的方向。

### 三、生涯發展教育對同學們的幫助

生涯發展教育在幫助同學開創美好的人生，面對未來，同學需要更多的協助與關懷，從多元角度認識自己，學會運用資訊，替自己未來作出最好的選擇。同時，生涯發展教育指導同學填寫製作「**國中學生生涯發展記錄手冊**」、「**生涯檔案**」，在國三時除可作為進路抉擇的參考外，具技藝性向的同學也可以配合興趣選修「**技藝教育課程**」，作為生涯發展的參考，進而開展美好未來。

### 四、生涯發展紀錄手冊介紹

|   |   |  |
|---|---|--|
|  | <p>生涯發展紀錄手冊分為六大單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成長故事</li> <li>二、心理測驗</li> <li>三、學習成果</li> <li>四、生涯面面觀</li> <li>五、生涯發展規劃書</li> <li>六、生涯發展紀錄</li> </ul> | <p>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單元一、單元二、單元四由學生依學期別於輔導活動課填寫。</li> <li>2. 單元三、單元五、單元六由學生、家長、導師、輔導老師共同完成。</li> <li>3. 每學年於 9 月發回導師指導學生填寫→家長簽名→收回輔導處。</li> <li>4. 每學期列入輔導活動課成績評量，期末並由資料組進行檢核。</li> <li>5. 九年級家長可參考性向測驗與興趣測驗結果，與學生一起討論升學進路。</li> </ol> |
|---|---|--|





## 邁入AI時代 的家庭教養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 分享大綱



- 1 人工智慧及常見的應用
- 2 使用生成式AI時的注意事項
- 3 AI時代家庭教養的觀念Q&A
- 4 家長分享AI教養心得



## 什麼是人工智慧科技?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縮寫為A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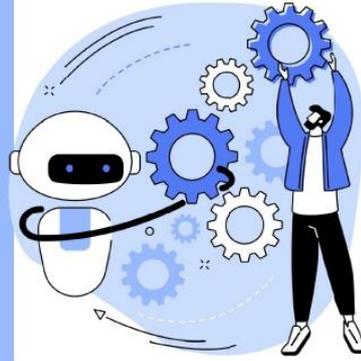
也稱機器智慧，指由人工編寫程式，運算模擬出人類的智慧。

## 主要分類

機器學習 ( ML )

深度學習 ( DL )

自然語言處理  
( NL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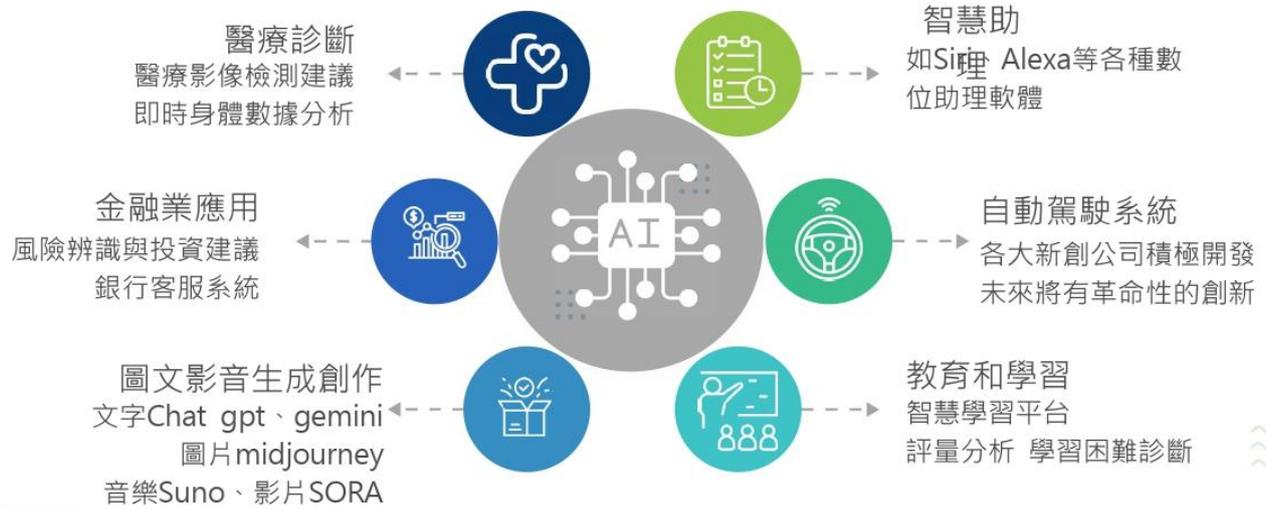


## 常見 A I 應用

生活中已經有許多AI的應用場景，預估未來AI的應用層面會逐漸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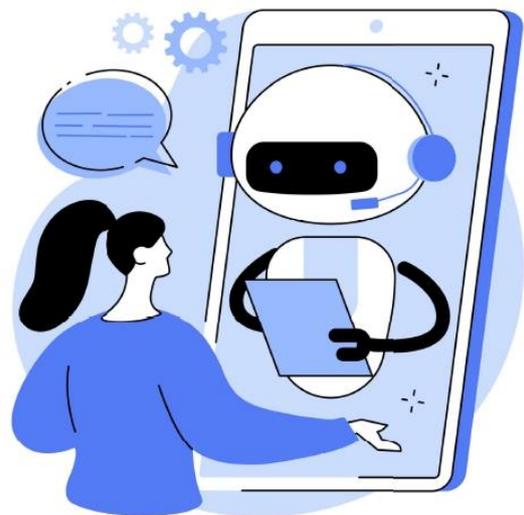


## 生活中常見AI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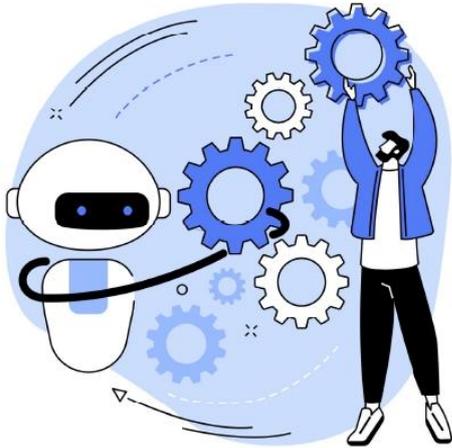


## 使用生成式 AI 時的注意事項

新北市教育局於113年6月頒布了本注意事項，目的是為了幫助學生提升「生成式人工智慧」工具使用素養，以善用相關技術並避免造成誤用或濫用。



## 可能會產生錯誤內容



AI擷取之資料來源若是於舊資料或錯誤內容，有可能產生錯誤答案或反應，需要檢查確認。

## 可能會減少訊息的多樣性



AI擷取之資料來源若不夠多元廣泛，除正確性堪慮，還容易產生歧視與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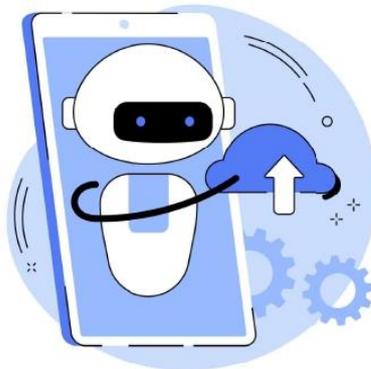


## 深偽技術會產生不實的內容



Deepfake 是能修改臉部影像的「深度偽造技術」，觀看網路影片及照片時，已不能輕易相信其真實性。

## 造成個資、隱私和機密的洩漏



目前使用AI的過程中有可能造成的個人資料被收錄至訓練資料庫中，需特別注意。



## A I 時代家庭教養的觀念Q&A

有鑑於以上 A I 發展過程中可能會需要注意的事情，我們想和家長聊聊在 A I 時代的家庭教養觀念。



### A I 聽起來不安全，到底要不要讓孩子接觸？

孩子成長要面對的危險很多，如果因為這樣就不接觸，反而錯失大好學習契機。

面對未來趨勢或未知危險  
最好的方式是**陪伴孩子一起面對**



## 我又不懂 A I ，我怎麼教孩子？

A I 新科技，大人和孩子都不熟悉。是  
啟動**學習型家庭**的最好的契機。

建立方便使用的AI環境

例如：共用AI帳號、約定的使用時間。

賦予現實生活中需完成的有趣任務

例如：如何安排一場家庭旅遊

設計一個小遊戲全家一起玩



## 學習 A I 應用可以從何做起？

Chatgpt、Bing、Gemini，透過文字指令(Prompt)就會產生對話及反應，也可以請AI協助摘要重點、提供思考架構等等。

舉例：請問 CHATGPT 有關如何教養積極的孩子：

CHATGPT回答

1. 鼓勵和支持他們追求興趣和目標。
2. 提供積極的反饋和肯定，強化他們的自信心。
3. 教導時間管理和目標設定的技巧。
4. 培養解決問題和自主學習的能力。
5. 建立開放的溝通和理解的環境。



## 發現孩子依賴 A I ，在學習上偷懶怎麼辦？

1. 國小學習階段：陪伴孩子完成基本的學習，有足夠的學識素養，最後再善用 AI 輔助孩子學習。
2. 國高中學習階段：讓孩子發現 AI 的不足，可能會有錯誤或疏漏，理解 AI 只是輔助的工具。

## A I 時代來臨，我的孩子未來會被淘汰嗎？

人不會被 A I 淘汰，  
被淘汰的會是不會善用 A I 的人。

AI 時代孩子的重要能力

1. 知道如何和電腦溝通(prompt)。
2. 挫折容忍力。
3. 對人事物保持熱情與好奇心。
4. 跨領域整合能力。



# 家長分享 AI 教養經驗



##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 AI時代





**THANK YOU FOR LISTENING!**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 我和我的孩子

## 國中篇



## 孩子發展



我的孩子比較容易激動，該怎麼辦？

家長與孩子互動時，  
應學習「體諒」與「容忍」，  
是幫助孩子度過情緒波動最好的方式。





## 家長成長



孩子長大了，還需要我的陪伴嗎？

孩子再大都會需要家長的陪伴，陪伴就是愛孩子的表現。

青少年在成長過程，家長應學習信任與放手，鼓勵孩子獨立自主，但適度地陪伴仍是非常重要的。



## 家長成長



我不能接受孩子認同的性別與性傾向，該怎麼辦？

性別平等教育涵蓋了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及性傾向，這些是現代公民所需學習的重要課題。

目前公部門網站有提供該相關資訊，包含戶政、社福、醫療及親職等，家長可以多加利用。此外，除了上述公部門資源外，也有民間的資源提供家長使用，如家長諮詢專線、家長支持團體以及家長個別諮詢會談等等。





## 家長成長



孩子的功課表現一直不如我的期望，該怎麼辦？

當孩子長期的功課表現不如家長預期時，孩子會察覺到家長失望的情緒，可能會責備自己。

家長應在乎的是孩子在學習過程中的「成長」，而不是「成果」，給予孩子符合其特質的期待，孩子才能有信心探索各種可能的未來。



## 親子互動



我無法相信孩子，該怎麼辦？

想要管理自己的生活是孩子逐漸成熟的表現，家長應該協助孩子提升自我管理生活的能力與信心，而不是質疑孩子為什麼要挑戰家長。家長可以好好聽，孩子才會安心說。



## 親子互動



### 我的孩子亂花錢，該怎麼辦？

不要怕和孩子談錢，具備足夠的財務觀念，未來才能面對經濟瞬息萬變的世界。 — 曾志朗。

家長可以利用線上資源，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金融智慧網」，增進財務規劃知能。



## 社會影響



### 我不喜歡孩子的朋友，該怎麼辦？

青少年將生活重心從家庭轉向同儕，是正常的現象，家長應多尊重孩子交友的需求，耐心關心與引導。

青少年透過朋友可了解自我的獨特感，並獲得社會中的角色與地位，家長應抱持開放的心，接納孩子選擇的朋友。



## 社會影響



### 如何和孩子討論適當地使用3C產品？

當孩子進入青少年階段後，因網路隱匿性高，家長很難參與他的網路世界，網路世界並非只有陷阱與危機，也有許多有益的訊息及學習資源，家長與孩子可以共同探索網路世界，並藉此了解親子彼此的喜好，增進親子關係。



## 國中-升學諮詢管道

113學年度十二年國教適性入學主要入學管道

連結網址:

<https://shs.k12ea.gov.tw/site/adapt-k12ea/category?root=230&cid=230&oid=2769>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 國中 - 升學諮詢管道

在校時可向導師、任課教師、課程諮詢教師、專輔老師、輔導主任、教務主任及校長諮詢，或進入下列網站瀏覽。

| 諮詢管道  | 相關網站/聯絡電話   |
|---|---|
| 113年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 <a href="https://shs.k12ea.gov.tw/site/adapt-k12ea">https://shs.k12ea.gov.tw/site/adapt-k12ea</a>     |
| 新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   | <a href="https://se.ntpc.edu.tw/12basic">https://se.ntpc.edu.tw/12basic</a>                           |
| 十二年國教五專招生資訊網  | <a href="https://www.techadmi.edu.tw/page.php?pid=51">https://www.techadmi.edu.tw/page.php?pid=51</a> |
| 國中教育會考網站  | <a href="https://cap.rcpet.edu.tw/">https://cap.rcpet.edu.tw/</a>                                     |
| 新北市中等教育資源網  | <a href="https://se.ntpc.edu.tw/">https://se.ntpc.edu.tw/</a>   |
|  新北市高中職網路博覽會<br><small>幸福新北 在地就業 夢想起飛 盡在其中</small> | <a href="https://expo.efroip.tw/home">https://expo.efroip.tw/home</a>                                 |



新北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Family Education Center



手冊內容完整版



參考資料：

我和我的孩子~一本給家長的手冊青少年篇  
(教育部家庭教育資源網)



# 圖書館



# 永平高中線上圖書館

給你~滿滿的閱讀大平台！！

立即閱讀永平「線上圖書館」  
可使用手機APP或電腦線上瀏覽！  
使用校務行政帳號、密碼登入即可借閱！



## 112-2各年級閱讀王

| 八年級    | 九年級    | 高二     | 高三     |
|--------|--------|--------|--------|
| 810鄭○妘 | 906戴○晟 | 211賴○妍 | 311游○暄 |
| 809蔡○玆 | 906官○穎 | 209林○彤 |        |
| 803梁○薰 | 906周○勛 |        |        |
| 810辛○恩 | 906黃○軒 |        |        |
| 810鄧○容 | 901許○佑 |        |        |

快來借書吧！  
或許下半年的閱讀王就是你啦



## 圖書館超讚的K書中心

靜下心來讀書是非常重要的

### 什麼人適合K中

- (輕度) 易受朋友吆喝，動不動就被叫到操場打球，出去聊天打屁。  
 (中度) 無法在家唸書之人：在家有父母嘮叨，有兄弟姐妹干擾，有冰箱、床、電視.....的呼喚  
 (重度) 易受3C產品誘惑的你，在家不知不覺就會摸到電腦前.....，你還不來K中嗎？

### 來K中的好處

- 1 **超省錢** 補習要錢，外面的K中要錢，但我們的K中不用錢，任何電費、茶水費，陪讀老師鐘點費.....等等都不需要你出錢。
- 2 **超安靜** 全部獨立隔間，一人一桌，不受干擾，每個人可用的桌面範圍相當廣。
- 3 **超安全** 有陪讀老師與你一起奮鬥(從18：30到21：30)，你只要每天付出三小時，長期下來你會學到課本學不到的毅力及自律。
- 4 **超舒適** 護眼檯燈，桌椅高度符合人體工學，冷氣機很安靜，冬暖夏涼，廁所近在咫尺又不會臭。
- 5 **超方便** 外面的圖書館需要排隊，這裡只要每天中午前登記即可，VIP還可以有固定座位喔。
- 6 **超優秀** 陪讀老師上下課點名，掌握出缺席狀況，男女生座位分開，提供良好的讀書風氣

## 各項學習資源帳號、密碼

|   |          |  |
|---|----------|--|
| 1 | GOOGLE帳戶 | 帳號：校務行政自訂帳號@apps.ntpc.edu<br>密碼：校務行政密碼 |
|---|----------|--|

## 113年全校書籍借閱排行榜前十名

|   |                         |    |                 |
|---|-------------------------|----|-----------------|
| 1 | 尋獸記/高培耘                 | 6  | 侯文詠極短篇/侯文詠作     |
| 2 | 疼痛,才叫青春: 迎接美好未來的36個人生指南 | 7  | 我的天才夢/侯文詠       |
| 3 | 看我七十二變/張曼娟,張維中          | 8  | 開始約會吧?!/賈斯汀.盧卡杜 |
| 4 | 解憂雜貨店/東野圭吾著             | 9  | 我的資優班/游森棚著      |
| 5 | 手斧男孩/蓋瑞.伯森著             | 10 | 作弊/安德魯.克萊門斯文    |



## 113 年數位學習家長宣導簡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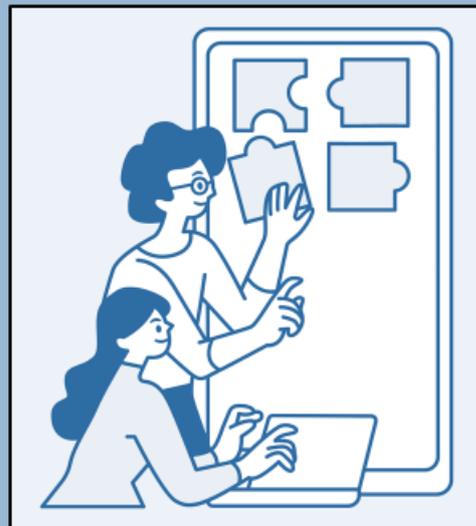
# 數位學習 引領前行

生生用平板  
您知道多少？



### 簡報大綱。

- › 校園通APP
- › 親師生平臺
- › 生生用平板是什麼？
- › 數位素養
- › 數位學習親子活動





# 校園通APP

全國唯一  
從**幼兒園**到**高中職**涵  
蓋**新北市**各級學制

|  |   |
|--|---|
| <br>幼兒園 | <br>高中 |
| <br>國小  | <br>高職 |
| <br>國中  |   |

### 新北校園通

智慧校園  
讓教育，更貼近生活

新北校園通  
讓教育，更貼近生活

請選擇使用身份  
請點選對應學校老師及學生家長，  
請以教師身份登入，在指定頁面新增我的孩子

家長 學生

提供多種身份登入

家長 教師 學生 導師



# 校園通APP 「學費pay」全國最大APP繳費平台

## 8種繳費方式



## 什麼都可繳



## 隨時掌握繳費狀況



# 校園通APP 「電子成績單」手機就能方便下載

首創

**新北校園通APP**  
成績單送到家

**方便安心：**  
7/3(六)起，公立國中、小學家長可下載成績單。

**雙軌並行：**  
紙本成績單上學後再領取。

**下載抽iPad：**  
7/3-8/27下載，參加「加碼抽iPad」活動。

**註冊簡單，功能多，顛覆想像，快下載！**

開始使用APP之後，您可以

- 查詢成績
- 查詢課表
- 成績查詢
- 學費繳費

了解學校動態 (請上線) 還有更多功能!



# 校園通APP



## 「上課YO」出缺席數位請假點名

獨家

### 學生請假



### 教師核假



### 教師點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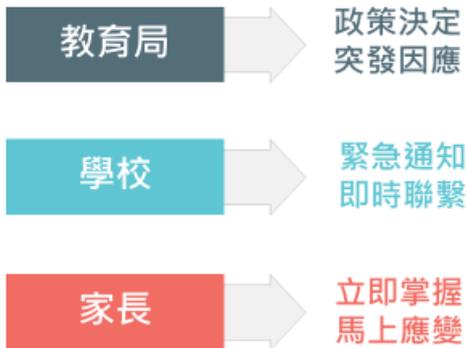
### 學校管理



# 校園通APP



## 「教育放送臺」訊息即時推播 不漏接



## 校園通APP

- 30,000 全市教師皆綁定
- 家長超過26萬人綁定
- 下載次數突破65萬人次
- 全臺灣最多人下載的教育類型APP
- App Store 4.7顆星
- Google Play 4.4顆星



親師生平臺。



# 親師生平臺 教學無障礙

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 # 單一簽入，方便師生使用
- # 介接平臺學習資源多達130項
- # 面面俱到，兼顧親師生需求



# 親師生平臺 教學無障礙



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 PaGamO閱讀素養遊戲學習平臺

- # 遊戲式學習，讓孩子自主開啟閱讀練習
- # 新北市專屬世界



# 親師生平臺 教學無障礙



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 [ 最豐富 ]

活化教學、多元學習、豐富日常

- 獨家完整主流雜誌：自由時報、聯合報、Taipei times、好讀度報...等。
- 180 種熱門雜誌，更新比率最高。
- 上百本校選優良刊物，豐富教學運用。
- 超過 14000 本內容無須借閱。
- 有聲/影音/AR 電子書，多元型態內容。



### [ 跨裝置 ]

多種平台選擇，閱讀不受限

- 同時支援 iOS/Android
- PC 瀏覽器線上閱讀
- 新刊上架即時自動更新
- EPUB/PDF 雙格式切換

## Hami 書城

# 暢讀電子書報雜誌，多平臺隨時閱覽

# 新北市**全市授權** (家長也可以免費看!)



# 新北市親師生平臺 & 新北校園通 APP

新北市親師生平台



新北校園通





## 生生用平板 是什麼??

## 為什麼要用平板融入教學??

增加學習時間及空間的彈性

提高學習投入

培養科技資訊及媒體素養

提升個人化學習

擴增學習資源

符合國際數位學習趨勢



## 平板融入教學，提升學生的自主學習能力

- 自主學習為終身學習的前提條件。



- 研究顯示，自主學習與學業成績呈正相關；與網路沉迷呈負相關。

## 班班有網路，生生用平板

- 平板及充電車  
(載具配發到校，生生皆有平板可用)
- 建設校園無線網路  
(每校均有2G線路，  
可提供2,000臺平板同時上網)
- 充實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  
(採購資源介接親師生平臺，  
多元類型提供師生自由運用)

- 培訓教師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  
(已有21,968名教師 [占全市教師  
比例88%] 完成智慧學習初階認證)

- 藉由大數據分析適性教學  
(透過大數據輔助推動數位學習，全市  
252間學校達成4小時/月學習成效。)



## 學生使用平板可能遇到的狀況?

- 。 資訊及隱私安全
- 。 網路成癮
- 。 學習分心



### 💡 解決方式：

- # 學校宣導合理、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與習慣 (數位素養)
- # 自帶及公用載具透過管理系統控管使用時間及應用程式
- # 使用平板進行教學 / 學習活動
- # 強化親師夥伴關係

## 護眼政策

- 。 視力保健問題

### 💡 國民健康署建議：

- # 用眼30分鐘，休息10分鐘
- # 閱讀保持 35-40 公分距離
- # 光線要充足，姿勢要正確





## 數位素養小教室

### 1. 什麼是數位素養？

數位素養是指運用、創作數位內容的能力，包括資訊搜尋、數據管理、網路安全及媒體識讀等。

### 2. 數位素養的重要性

5G 的時代來臨，數位已與生活密不可分，具備數位素養對孩子們未來的學術、個人發展至關重要。家長則扮演著關鍵的角色，引導孩子正確使用數位科技，並提供支持與監督。



## 數位素養小教室

### 3. 素養養成小撇步

- 第一步：**時間管理**—強調適度使用數位科技，避免過度依賴數位設備。
- 第二步：**網路安全教育**—建立良好的網路行為標準，保護個人隱私並避免網路詐騙。
- 第三步：**家庭討論與互動**—透過討論、溝通及善用查證工具，促進家庭成員之間的互動與理解。

「與孩子們一同踏上數位冒險旅程，您將會是他們的光明引路者。」

## 數位素養遊戲式評量【新北星聯盟】



1. 透過**遊戲化學習**，使學生獲得正確之科技資訊與媒體知識。
2. 將數位素養相關資源整併於遊戲平臺網頁，如漫畫、海報等。



# 【新北星聯盟】 × FORTINET



與國際網路大廠Fortinet簽署合作備忘錄，提供網路安全宣導教材，包含漫畫及遊戲題庫，提升學生資訊判讀、查證及反詐騙的技巧。



## 數位學習 親子活動。



## 2023臺灣教育科技展【教育聯合展區-新北市專區】



- 。匯集全市48所數位學習深耕學校，近300位智慧教育推手齊聚。

## 2023臺灣教育科技展【教育聯合展區-新北市專區】

- 。透過智慧教學、科技與互動，宣傳本市數位學習成果推廣及發展特色。
- 。2024年預計於11月辦理，邀請您帶孩子一起來參與學習。



# 2023 自主學習節

暨數位學習成效分析研討會

- 。自主學習節25所典範學校，共28場次公開課，全市學校薦派參加公開課人數超過350位。
- 。搭配學習吧、均一、因材網等學習平臺，展現各校以數位教材和工具活化教學的多元成效。
- 。2024年預計於12月辦理，歡迎家長至學校觀摩。



## 新北教育新媒體家族



善用教育局新媒體家族，  
一支手機便可掌握最新教育資訊。

教育局新媒體家族

2030 以學生為中心 為幸福而教

歡迎加入

|   |   |
|---|---|
| <p><b>Facebook</b><br/>新北學Bar</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北20區區公所、第一級行政機關</li> <li>不定期推出各項教育資訊</li> <li>教育政策、公告資訊</li> <li>學校特色成果、教育資源和特色</li> <li>活動與教育服務</li> </ul> | <p><b>Telegram</b><br/>新北學Bar資訊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官方訊息、最新教育資訊</li> <li>提供官方教育、資訊、課程、上線</li> <li>新北20區各行政區具以特一級機關入學申請資訊查詢服務</li> </ul> |
| <p><b>YouTube</b><br/>教育局官方影音頻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中、高中、學測、統測、北師</li> <li>線上課程、數位教材、數位學習</li> <li>新北教育新媒體家族第一</li> </ul>                                     | <p><b>Line 社群</b><br/>新北教育208</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日提供即時教育資訊、分享教育</li> <li>教育資訊與服務</li> </ul>  |
| <p><b>APP</b><br/>新北教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ul>   | <p><b>Instagram</b><br/>新北教育中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ul>                   |
| <p><b>Podcast</b><br/>新北教育208</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li>新北教育APP</li> </ul>  |   |



攜手一起打造  
天未亮，孩子就想來學校  
天黑了，孩子還不想回家  
科技學習樂園



# 數位學習 引領前行

生生用平板 您知道多少?

**新北校園通APP**

幫孩子請假

查看課表

成績查詢

學雜費繳交

了解學生健康情形

**成績單送回家**

註冊簡單 功能多  
顛覆想像 快下載

新北市 **親師生** 平台

一個帳號  
使用數百項學習資源



## 2022 | 2025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班班有網路 生生用平板

對象1-12年級



教材更生動



書包更輕鬆



教學更多元

城鄉都可用

學習更有效

數位素養  
遊戲式評量

新北星聯盟  
數位星球

**【新北星聯盟】**

1. 透過遊戲化學習，使學生獲得正確之科技資訊與媒體知識。
2. 將數位素養相關資源整併於遊戲平臺網頁，如漫畫、海報等。

攜手一起打造  
科技學習樂園



新北校園通APP

Download on the  
App Store

Get it on the  
Google Play

# 好文分享



## 談青春期孩子的人際挫折與家長的因應之道

青春期孩子在生理與心理皆經歷劇烈變化，他們追求自我認同與獨立，生活重心不再只是圍繞家庭，而是渴望增加同儕連結，希望從友誼中得到認同並找到自我。然而，愈趨成長的自我意識，和尚未成熟的情緒管理相互衝突，使得這群孩子時常在友誼的追尋中遇到摩擦，被排擠的失落感容易逐漸演變為對自我的厭惡、甚至產生憂鬱情緒。

不少青春期孩子最大的煩惱就是與同儕的相處問題。依據艾瑞克森的心理社會發展論，步入青春期的孩子正經歷自我認同與角色混淆的心理發展階段，此時期的孩子不論在心智或行為上都有許多內在衝突與矛盾，想要變得獨立但心裡仍迫切需要安全歸屬感，在思想上漸為成熟但情緒卻處於風暴中，自我懷疑卻渴望得到大家認同與喜愛，他們可能對同儕的重視與需求多於家人，希望被同儕接納、受人歡迎，在意自己的外貌與言行舉止討不討喜等等，因此，在學校的人際若是受挫了，對他們而言可能彷彿如跌入深淵或世界末日般的嚴重，而傷心挫折的孩子看在父母眼裡，想必也是焦慮、心疼與不捨吧！

這時候，身為父母親的我們，可以怎麼協助他們呢？

### 尊重孩子對友誼的重視，理解他們的失落

許多青春期孩子的人際挫折，在父母的眼裡看起來有如雞毛蒜皮小事，因此反而會責怪他們「過度反應」、「沒有必要」，但正是這看似無關緊要的小事，讓你的孩子成天為它煩惱、傷心、哭泣。青春期的孩子正嘗試向外擴展生活圈、建立新的人際關係，友誼對他們而言是相當重要的存在，如果連家人都否定他們的挫折，那只會令他們更陷入孤單深淵。

讓我們站在他們的角度思考，理解他們渴望被同儕接納與愛的感受，你可以簡單的說聲：「我知道這真的很難受」、「你一定很傷心」，讓他知道你與他同在，在他們需要的時候你很願意提供幫助，父母親的陪伴，此時期對他們來說非常重要。

### 以傾聽和詢問代替指導與批評

每個人都曾經歷過青春期，試著回想自己那時候，假若遇到不順心的事情時，最希望父母親如何伴你度過？我想大家都不會喜歡父母們囉嗦與說教，對於正經驗到人際挫折的孩子而言，他們可能更覺得被排擠是自己的錯而，更封閉自我，或是感受到不被父母理解而乾脆沈默。

你可以保持好奇心、耐心的聽聽孩子想要說些什麼，表達「我想聽你說」，在聆聽過程記得尊重孩子解讀事件的觀點，也理解他們可能在述說時支支吾吾、語帶保留，因為他們心中也許慌亂的不知如何整理、也許還想要保有一點秘密不說。你可以在過程中反映他的感受，「我想你一定很慌亂吧」、「如果是我的話我也會很生氣」，也可以適時地以肢體動作表達安慰與支持，如：輕握他的手、給予一個緊緊的擁抱。

### 一起討論解決的方法

青春期的孩子很需要有自主獨立的我能感，別急著主導問題該如何被解決，相信你的孩子有解決問題的能力，而你要做的，是從旁引導與鼓勵，你可以詢問他對於現況的想法，有想到什麼方法可以嘗試嗎？這麼做可能會有什麼結果？這樣的結果可以接受嗎？透過問題引導他思考與評估適合的方法，必要時分享自己的看法或建議；此外，也別忘記肯定他嘗試修復關係的努力。

### 表達你對他的愛

縱使孩子不說，但這時期的他很需要家人的同在與接納：讓孩子知道，你會陪伴在他身邊，願意聽他說話，感同身受他的感受，不會因為他做了什麼就改變或否定你對他的愛與支持。

有父母親陪同在身旁一起面對人際挫折，相信孩子們一定可以勇敢與堅定的面對人際挫折！

林怡安（無日期）。『談青春期孩子的人際挫折與家長的因應之道』。

邁愷爾心理治療所。民 112 年 8 月 29 日，取自

[https://www.mindcaretw.com/ARTICLE3\\_004.html](https://www.mindcaretw.com/ARTICLE3_004.html)。



## 老是說不動青少年？用互動式訪談讓孩子「說服自己」

要青少年打開話匣子、多聊已經不容易，更何況是要他們言聽計從，在關鍵的時候依循大人希望的方向，做出決定、改變。「動機式訪談」幫助大人了解青少年的心聲，甚至在不知不覺中，幫助孩子說服自己做出改變。

美國羅格斯大學醫學院 (Rutgers Robert Wood Johnson Medical School) 的神經病學終身職教授迪克 (Dalelle M. Dick) 有個 9 歲的兒子，常讓她覺得愈來愈難說服他去做或不做什麼事情。再過不久，兒子就要進入青少年時期，要他言聽計從，更不可能。

她一邊想著對策，一邊想到在許多領域臨床經驗有效的動機式訪談 (motivational interview, MI) 也是教養上的好幫手，於是在《今日心理學》(Psychology Today) 的專欄撰寫系列文章，整理研究驗證過的方法，教大人如何讓青少年開口說話、討論、打開耳朵，甚至買單接受大人的想法。

她首先同理父母們的經驗與心情，知道大家總是苦口婆心，想要用理論或事實說服小孩、甚至威脅利誘的強迫小孩去做或不做什麼事情。但事實證明，這些方法常常讓孩子有負面的感受，甚至不管用。有些孩子陽奉陰違，有些孩子即使言聽計從，也難保只是做做表面功夫，長期下來還會傷害親子關係。

### 互動式訪談 讓孩子當主角

互動式訪談則讓孩子試著當主角，有機會把心裡的話說清楚，趁機想清楚相關的感受與想法，得出相對理性、他們心甘情願的結論，進一步說服他們自己改變決定與行為。父母可以藉由問孩子以下問題來幫助他們釐清事情與心情：

為什麼你想、不想做某件事或改變

為什麼這件事情對你很重要

你打算怎麼做

那你覺得你要做什麼

互動式訪談會成功的原因，是它讓孩子有很多深度的思考與反思，像是看到自己的初衷與矛盾、覺得大人比較像夥伴、受到尊重同理與同情、也喚起他們重新思考心中已經知道的答案跟動機。

這也會讓孩子覺得他們被賦予權力做決定、被傾聽與理解。迪克問，難道父母不想跟一個這樣的青少年打交道？還是寧可跟一個防禦心重又憤怒的青少年打交道？而且，這是同一個孩子，只是父母跟他們互動的性質不同，就可以產出一個不同的人。

所以，迪克也提醒大人，要跟孩子進行互動式訪談時，別咄咄逼人，要留意一些原則：

### 少說多聽

既然是訪談，父母主要的角色是問問題，讓孩子思考與抒發心聲，別打斷孩子與趁機說教。

### 問開放式的問題

不要問些孩子可以簡答、或只說 yes 或 no 的問題。讓孩子暢所欲言，即使他們天馬行空也不要導引他們。記得這是跟孩子互動的新方法，要改變雙方的關係與溝通模式需要一點時間。



### 肯定孩子

指出他們的優點與能力，你相信他們有能力能夠做到。當孩子質疑能否做到大人提到、或自己想做或不想做的事情時，可以用「聽起來真的很挑戰，怪不得你會煩」、「這的確不好決定，你很努力釐清自己想要的了，我有信心你會弄清楚的」之類的事情。

記得不要貶低小孩、或是讓他們覺得經歷的挑戰很糟，這無助於說服他們或幫助他們改變。

### 穿插一些重申、反思性的陳述

例如「聽起來像是……」、「我聽到你在說……」，可以確保大人有聆聽與理解，而且孩子也會再次聽到與反思自己的論點。

### 適度摘要

在聽到孩子說明心聲，也考慮到正反面的因素時，可以摘要討論過的內涵，確保大家有共同的理解。

迪克也強調，這些討論並不代表大人不能給孩子建議。但大人若想要給孩子建議，最好不是不請自來、而是孩子也希望大人能給建議的時機。

黃敦晴(2023)·老是說不動青少年？用互動式訪談讓孩子「說服自己」·

親子天下 <https://www.parenting.com.tw/article/5096370>



## 從覺察他人回歸瞭解自我，你我都要社會情緒學習

文/哇賽心觀點

### 前言

當資訊爆炸、獲取知識的管道越來越多，無形之中這是否也成為現代人焦慮的來源？科技發展加速之下，我們的孩子真的活得更快樂嗎？

近年來青少年憂鬱、自殺率攀升議題浮上檯面，校園裡被列為高關懷、高風險的學生比率也從 3-5% 上升到 10%，甚至衛福部的統計數據顯示，曾有過自殺念頭的國高中生比例高達 20%。

種種的數據開始讓我們思考這些孩子怎麼了，憂鬱的背後隱含了什麼原因？過去的學生同樣也面臨升學壓力，為什麼現在的學生情緒狀況反倒更嚴重？

### 資訊爆炸，社會比較與多元選擇挑戰

雖然抵擋不了浪，但知道了方向，我們可以學著怎麼衝浪。

在《親子天下》十二月號〈社會情緒學習〉中訪談多位教師與專家時發現：台灣的學生很擅長「自我管理」與「社會覺察」。我們擅長社會覺察，知道他人怎麼看待自己、期待自己，並且也知道怎麼透過自我管理，設定目標、完成目標和他人期待，像是制定讀書計畫、考試考好等等。但卻很少探究自己的內心，甚至自己的定位與價值觀。

當學生對自己的定位與價值觀不清楚時，面臨人生抉擇時就很難找到下一步，並間接造成情緒的不安。尤其現在資訊發展快速，老師不再是唯一的知識傳遞者，在這樣的情況之下，現代學生所承受的情緒壓力也比以前要來的多。

很多心理學家也發現，因為資訊普及的關係，「社會比較」成為全球性的問題，以前可能比較的對象多半來自同班同學，但現在卻是與世界幾十億人口相比。另外資訊爆炸意味著訊息、選擇更加多元，湧入的選擇反而讓現代人更焦慮。

在大環境變化下，不管是家長、老師還是孩子，無論你身處在何種社經地位，我們就是處在這樣的環境中，就像衝浪一樣，雖然抵擋不了浪，但知道了方向，我們可以學著怎麼衝浪。

### 社會情緒學習，每個決定都是自我覺察

每個選擇都是在認識自己更多。

「選擇」在求學階段很重要，因為選擇就是幫助孩子更認識自己、知道自己的定位與價值。這是我們過往很少給予孩子的學習機會，往往等到了高中、大學，孩子才忽然意識到有這麼多選擇，屆時過多且陌生的條件反而讓孩子不知所措。

在心理學中，青少年時期被定義為自我成長的階段。在這個階段理當需要發展我是誰、我要做什麼、我要往哪個方向走，也就是所謂的自我認同，但因為受限於升學體制，這樣多元思考、探索的機會在國高中階段其實相對來說是少的。



社會情緒學習（SEL, Social Emotional Learning）的核心在於自我情緒的覺察，像是現在的狀態、感受為何？但也涵蓋了剛才提到的自我管理、社會覺察、人際技巧、同理心等，它的終極目標在於**做負責任的決定**。

一般自我覺察指的是對自我的了解，而社會覺察則是對他人的了解，心理學一向是以社會代表自己以外的事物，比方說社會心理學不一定會談到整個社會，但重點在於他人與自己的關聯。所以社會覺察就是能不能知道別人的情緒、別人如何期待你，相對地自我覺察，就需要了解自己想要什麼，做了選擇後需要承擔什麼後果。

### 探索每種選擇，跌倒了、轉彎也可以

沒有什麼選擇是錯誤的，在人生中的所有選擇都會成為一路上的養分。

以課綱變化為例：舊課綱時代選類組就是一類~三類選一個，但新課綱中包含了許多多元選修的課程，目的就是將大學端的選課提早到高中階段，學生可以透過這些選課去嘗試。同時這也反映在令高中生困擾的學習歷程檔案，很多學生會以為我要念心理系，就得上很多心理相關的課程，但其實學習歷程檔案的初衷在於經過這些多元選修的課程後，發現自己的特質與強項，看到自己的擅長與不擅長。

即使你做了一個選擇後，發現這不是自己想要的，這也並非不是個好選擇，因為它幫助你發現自己不擅長的事。

舉例來說，宇哲老師有一位朋友，他一路走來都是符合家長、老師期待的，師範體系畢業後，很快就考上教師證、找到專任教職，但等到他順利當上國中老師才驚覺自己不適合這一行，卻未料到這個階段就較難有回頭的機會了。在人生中的所有選擇，都會成為我們未來路上的養分。宇哲老師本人也提到，他一開始是念電子科的，後來轉換跑道念心理學，這兩者雖然是截然不同的領域，但這兩個學科的訓練都造就了現在的他。

多嘗試、多失敗，這邊的失敗、跌倒，不是遭遇了多大的痛苦，而是發現什麼不是你要的，這都會形塑未來的自己。

不管你是家長、老師還是學生，都需要知道我們的生活是存在許多選擇的。回到一開始的提問，為什麼現在有那麼多國高中生想不開、傷害自己？很大一部分是這些孩子認為自己已經沒有別條路了。成人也該有這樣的意識：「生活之中永遠都是有 plan B」，轉個方向不只是想法上的轉變，也可以是實際行為的轉變，這應該是我們需要不斷練習的功課。



## 說教，點到為止就好

摘自陳志恆諮商心理師

你喜歡聽別人說教嗎？所謂說教，就是不斷告訴你，事情該怎麼做才是對的，以灌輸你一些你可能不懂的人生大道理。

我們都希望被關心，也渴望在徬徨時，有人給一些建議或指點。但大部分的人，都討厭聽別人說教。

為什麼？

因為，聽到別人對我們說教，而且同樣的內容重複講時，會讓我們感到自己很蠢，好像自己什麼都不懂，自我價值因而被貶低。

有個母親向我提起，她有個青少年階段女兒，為人好爽大方，時常請同儕吃飯喝飲料，還會借錢給別人。為此，母親有點擔憂。

有天晚上，母親和女兒談話：

「我看到你對同學很大方，還會借錢給同學，我有點擔心。不是說大方不好，但也要有節制，你現在不會賺錢，零用錢都是爸媽給的，這些都是辛苦錢，你應該珍惜，而不是這樣子揮霍！」

「我沒有不珍惜，就只是請飲料而已呀！」女兒回答。

「我知道。但我希望你能明白，這些金錢得來不易，你要懂得感恩，不要視為理所當然！」

「好啦！我知道了啦！」

「我不是阻止你花錢，也不是說不能請同學。我是要建立你正確的金錢觀念，希望你花錢時能夠謹慎思考，還要珍惜這些得來不易的辛苦錢，知道嗎？」

「吼唷！我知道了嘛……」

「唉！你不要嫌我煩，我只是想提醒你，要有金錢觀念而已，將來出社會，你就會知道這很重要……」

「我…知…道…了！可以不要再說了嗎？」

母親問我，她只是要提醒孩子，為什麼孩子反應這麼大？很多青少年的家長，都有如此反應，只是善意提醒，但孩子似乎「說不得」。

我反問：「你說的話，孩子聽見了嗎？」

「應該是聽見了，她說她知道了！」

「聽見了，為什麼還要重複說？」

母親楞了一下：「我…我…我怕她不明白！」

沒錯！我們因為擔心對方不夠明白，於是把同樣的道理一再講，講到最後變碎念。而對方其實聽見了，但聽到你一再重複，便覺得自己好像被當成什麼都聽不懂的三歲小孩，需要一再提醒。

此時，她當然感到很煩，忍不住了，就會面露不耐。

如果受不了，就會回嘴反擊。而你見他似乎沒能「虛心受教」，便會更用力地說教，甚至罵起他「態度不佳」來。



說教時，我們和對方就失去連結了。

我們只在乎自己想說的，但卻沒有關注對方的心理狀態。我們深怕對方不能理解，因為我們根本無法信任對方，其實是自己內心缺乏安全感。

另一方面，說教時，我們會有一種位居上位的優越感。我們認為自己講的是對的，因此有資格下指導棋，而在其中獲得「我很行」的心理滿足。

因此，愛說教的人，常常停不下來。

說教，是會上癮的。

其實，不是不能提醒，不是不能給建議，也不是不能分析，而是「適可而止」。該說的，有說就好，確認對方聽到了，點到為止。至於，如果他做不到，你重複說了一百次，結果也是一樣。

然而，他只會想搗上耳朵而已。



# 總務處



新北市立永平高級中學113學年度全校辦公室電話分機一覽表

|                     |                |   |                |
|---------------------|----------------|---|----------------|
| <b>校長室</b>          | <b>200</b>     | <b>圖書館(主任)、採編組</b>                      | <b>250</b>     |
| <b>秘書室(秘書)</b>      | <b>201</b>     | 服務台(一樓)                                 | 251            |
| <b>秘書室2</b>         | <b>203、209</b> | 資訊媒體組(二樓)                               | 252            |
| <b>健康中心</b>         | <b>202、101</b> | 創造力中心(三樓)                               | 253            |
| 合作社(忠孝樓一樓)          | 204            | 國際會議廳(四樓)                               | 254            |
| 音樂專科教室(忠孝樓五樓)       | 206            | 演藝廳(五樓)                                 | 255            |
| 電腦教室機房(忠孝樓四樓)       | 208            | 會議室(六樓)                                 | 256            |
| <b>教務處(主任)</b>      | <b>210</b>     | 讀服組                                     | 257            |
| 教學組                 | 211            | 資訊管理員                                   | 258            |
| 副組長、幹事              | 212、219        | <b>圖書中心(圖書館地下室)</b>                     | 259            |
| 實驗研究組               | 213            | <b>人事室(主任)</b>                          | <b>260</b>     |
| 註冊組(一)(二)           | 214、215        | 人事室(組員)                                 | 261            |
| 試務組、行政助理            | 216、218        | <b>會計室(主任)</b>                          | <b>270</b>     |
| 設備組、幹事              | 217            | 會計室(佐理員)                                | 271            |
| 行政助理、實習老師           | 610、611        | <b>進修學校(主任)</b>                         | <b>280</b>     |
| <b>學務處(主任)</b>      | <b>220</b>     | 教導組長                                    | 281            |
| <b>主任教官、生輔組</b>     | <b>221、224</b> | <b>教師會會長</b>                            | <b>290</b>     |
| 訓育組、副組長             | 222、207        | <b>英語課程發展中心</b>                         | <b>188</b>     |
| 衛生組                 | 223            | <b>高一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三樓)</b>                   | <b>264、274</b> |
| 社團活動組               | 225            | <b>高二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b>                   | <b>265、275</b> |
| 教官、生輔員              | 227、228        | <b>高三導師辦公室(和平樓四樓)</b>                   | <b>266、276</b> |
| 體育組(綜合大樓一樓)         | 226、289        | <b>七年級導師辦公室(中正樓二樓)</b>                  | <b>267、277</b> |
| 貴賓室(綜合大樓三樓)         | 327            | <b>八年級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b>                  | <b>268、278</b> |
| 游泳池                 | 205            | <b>九年級導師辦公室(忠孝樓二樓)</b>                  | <b>269、279</b> |
| 幹事1、幹事2             | 229、168        | 高中專任辦公室(一)(和平樓四樓)                       | 284            |
| 午餐秘書                | 337            | 高中專任辦公室(二)(信義樓一樓)                       | 285            |
| <b>總務處(主任)</b>      | <b>230</b>     | 國中專任辦公室(一)(中正樓四樓)                       | 287            |
| 事務組、幹事1(維修接洽)       | 232、231        | 國中專任辦公室(二)(忠孝樓一樓)                       | 288            |
| 出納組                 | 233            | 國中生物準備室(忠孝樓五樓)                          | 295            |
| 文書組                 | 234            | 物理實驗室(和平樓一樓)                            | 296            |
| 幹事2(含基金會)           | 235            | 化學實驗室(和平樓二樓)                            | 297            |
| 文書收發                | 236            | 生物實驗室(和平樓三樓)                            | 298            |
| 學校總機、助理員(含家長會)      | 237            | <b>警衛室</b>                              | <b>299</b>     |
| <b>輔導處(主任)</b>      | <b>240</b>     | 1. 總機 2231-9670 自動跳號                    |                |
| 輔導組、副組長             | 241、247        | 2. 校安專線聯絡 3233-9456〔教官室〕                |                |
| 資料組                 | 242            | 3. 校長專線：2922-1572                       |                |
| 特教組                 | 243、343        | 4. 合作社專線 2928-0802〔合作社自付〕               |                |
| 輔導專任行政助理            | 244            | 5. 游泳池專線 2921-0014〔游泳池自付〕               |                |
| 高中專輔、高中特教           | 248、249        | 6. 轉接：按Cnf/Trn鍵，再撥號。內線：按 Intercom鍵，再撥號。 |                |
| 國中專輔1               | 883、885、886    | 7. 內線廣播按 Intercom" #30"                 |                |
| 國中輔導教師、心理師          | 245            | 8. 無論市話、手機、長途，每通均有5分鐘設限。                |                |
| 國中學習中心(1)、高中學習中心(1) | 246            | 9. 打手機時一律顯示節費號碼 8979-0315               |                |
| 國中學習中心(2)、高中學習中心(2) | 349            | a. Fax: 2927-7499〔總務處等共用〕               |                |
| 國中學習中心(3)、(4)       | 339            | b. Fax: 8921-9644〔教務、輔導、秘書室〕            |                |





# 好品格 決定你一生的幸福

發行人：沈美華 校長

策劃：薛金蓮 主任

封面封底：陳志祥 幹事

主編群：

隋靜華 副組長、曹志豐 組長

謝芸臻 老師、陳志祥 幹事

編輯群：

輔導處、教務處、學務處、圖書館、總務處

出版日：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YPHS**